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春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兆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晓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年度报告中所涉及未来的经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沙钢集团、公司控股股东	指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天衡事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淮钢公司	指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高新张铜	指	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江苏天淮	指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沙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沙钢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SHAGA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A GANG GU F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春生		
注册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25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25		
公司网址	www.shanggf.com		
电子信箱	sggf@shasteel.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华	
联系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大厦	
电话	0512-58987088	
传真	0512-58682018	
电子信箱	sggf@shasteel.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34417390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丛平、王伟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7,357,344,198.39	10,308,066,919.27	-28.63%	10,786,859,7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621,844.21	35,216,444.86	-328.93%	28,243,78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576,970.86	24,071,114.75	-380.74%	15,318,4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0,200,847.64	1,515,047,058.69	-59.72%	-19,461,976.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	0.016	-331.25%	0.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	0.016	-331.25%	0.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3%	1.49%	-4.92%	1.21%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6,550,056,899.07	7,137,412,666.70	-8.23%	8,382,369,63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06,671,938.13	2,388,563,526.68	-3.43%	2,351,281,924.7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05,494,871.43	2,257,156,636.65	1,641,949,935.83	1,652,742,75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6,791.38	-64,324,386.30	-9,950,357.74	-7,753,89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2,117.80	-599,208.65	-13,934,341.54	-54,235,53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49,960.47	132,555,823.11	229,012,456.66	94,482,607.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在编制2015年度三季度合并报表时，对营业收入合并抵销数据的统计口径与审计机构的存在差异，公司对此做了相应调整。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711,410.13	-6,336,767.41	4,767,47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50,944.07	8,597,742.72	9,519,897.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859,639.73	23,021,662.33	11,434,510.5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877,888.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47,547.32	-1,714,021.72	843,891.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234,238.59	7,228,642.37	6,716,329.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002,287.83	5,194,643.44	6,924,089.38	
合计	-13,044,873.35	11,145,330.11	12,925,357.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的优、特钢生产企业。公司的产品主要有弹簧钢、轴承钢、铁路用钢、高压管坯钢、汽车用钢等优特钢，主要用于汽车制造、铁路、机车、造船、机械制造业等。产品畅销国内外市场，部分产品已用于国际著名品牌。

目前，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经济复苏之路崎岖，形势错综复杂。国内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钢铁行业的发展进入转型阵痛期，钢铁消费与产量进入峰值弧顶区并呈下行态势，钢铁行业形势日趋严峻。但在钢铁行业转型发展中，钢铁企业也迎来一些新的机遇，如：国家重点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将带动沿途各国、各地区铁路、公路、港口、机场以及城市轨道交通、电网等一系列基础设施的建设，并将会给沿线区域的基建行业带来新的机遇，将有利于提升钢铁行业下游需求，缓解我国钢铁市场的供需矛盾，对钢铁行业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同时，国务院《关于钢铁行业化解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关于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的指导意见》、2015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经济改革“三去、一降、一补”及新的环保法、环保新标准和排污费新标准等政策、法规的实施，必将对钢铁产业的结构调整和加快淘汰落后钢铁产能起到推动作用。国家工信部《2025中国制造业》规划方案，提出重点发展的十大领域，智能机器人、航天航空装备、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新材料等行业用轴承钢、齿轮钢、弹簧钢等优特钢棒材市场前景较好，且产品的附加值较高。公司通过技改创新发展，必将促使优特钢棒材从中高端汽车用钢、铁路、机车用钢、易切削钢、机械等行业用钢中脱颖而出。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淮钢公司转让了江苏天淮 40%的股权。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优特钢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改造项目的在建工程完工并结转固定资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以技术改造为依托，抓好产品提档升级；以技术研发为手段，抓好新品研发提质；以质量提升为措施，抓好产品品牌树立；以环保要求为标准，抓好能源循环利用；同时，在服务、信息化、队伍建设等方面，全面提升水平，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

1、技术装备优势

公司已调试成功优特钢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改造项目，可年产 $\Phi 450\sim 800\text{mm}$ 的特殊钢大圆坯80余万吨。该项目已成为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并将给公司产能平衡、质量提升、结构调整起到关键作用。报告期内，又新上一条 $\Phi 40-150$ 倒棱、矫直精整线，并已全线贯通进入试生产阶段，精整能力已达40万吨/年；2016年将投运一条 $\Phi 12-60$ 的银亮材联合探伤线，探伤能

力3万吨/年。精整、探伤线的相继投建运行，将进一步增加产品利润空间。

2、技术创新与知识产权优势

公司积极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搭建产、学、研联动平台，依托国内高等院所及江苏省钢铁研究院技术资源，不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先后与东北大学组织实施“高速重载铁路用高均匀性大圆坯生产技术开发”、与北京科技大学组织实施“高品质GCr15轴承钢夹杂物控制研究”、与钢铁研究总院组织实施“高速重载铁路用高性能弹簧钢与道岔钢的研究开发”、与中国铁科院金化所组织实施“重载铁路货车车轴用钢开发及产业化”等多项重点合作项目；积极投建江苏省重点实验室、淮钢特钢研究院等研发平台。项目与平台有效推进了公司关键工艺、重点产品研发进程。目前拥有“转炉-LF-RH-连铸生产38CrMoAl钢的工艺”、“一种超高强度、高韧性的抽油杆用钢及其生产工艺”、“一种扁钢轧机用导卫装置”等51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18项。

公司通过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与研发，为公司研发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抢占了部分高端产品市场，提升了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盈利水平。报告期内，成功开发出弹簧钢SUP9A、模具钢9SiCr等新产品共44个。其中，首次成功开发的钢丝用钢SWRS82B-T拓展了桥梁用钢市场；开发的辙岔扁钢HGZC1、HGZC2填补了大规格扁钢的国内空白；为国内某大型工厂开发的车轴用钢LZ50、客车车轮用钢CL60（K）已实现批量供货；为国内某集团车辆厂开发生产的高速机车转向架用51CrV4、51CrMoV4弹簧钢，成为国内仅有的两家具备该钢生产资质和能力的特钢企业之一；GN系列钢球用钢塑造了产品品牌；热轧方钢A615GR等新产品的开发增加了产品出口份额。并联合江苏省钢铁研究院共同研究开发了高质量汽车稳定杆用55Cr3弹簧钢、高档次轴承钢，做好产品技术储备。

3、产品质量与品牌优势

公司积极围绕“产品提档、质量升级”推进质量攻关，报告期内大力实施“一三五”产品质量提升工作，运用“汽车用钢体系”五大质量管理工具，对重点工序的关键流程，层层剖析，找准关键改善点，对重点品种下发《质量控制计划》，实现品种质量和工序技术能力的同步提升。聚焦产品质量，推行“三精”管理，使轴承钢、铁路用钢等重点品种质量有了较大的提升，钢球钢、车轮钢等产能得到有效释放，保证了各钢种交货能力。

公司已逐步形成以弹簧钢、轴承钢、铁路用钢、高压管坯钢、汽车用钢等为主打品牌的特钢产品结构，主要用于汽车制造、铁路、机车、造船、机械制造业。产品畅销国内外市场，有部分产品用于国际著名品牌，品牌优势已逐步显现。其中，开发的铁路提速用弹簧扣件圆钢及汽车大梁用扁钢HG700已出口日本、东南亚及欧美等国家。叉车用扁钢与国外某著名企业合作，终端产品销往全世界；弹簧扁钢在北美最大的某弹簧制造企业用于载重汽车与兵工制造使用。淮钢与德国某著名汽车用钢管供应企业合作开发美标合金管坯，已用于奔驰、宝马等高档轿车。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工作，形成自有品牌优势，低中压锅炉用热轧圆管坯等5个产品获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称号；货叉扁钢等5个产品获得冶金行业卓越产品；高碳铬轴承钢等3个产品连续多年保持“江苏省名牌产品”荣誉称号，“淮钢”牌商标为江苏省著名商标。

4、创新服务优势

针对市场同质化竞争日趋加剧的形势，公司坚持走差异化营销路线，以客户需求为准则，本着“贴近市场、就近服务、快速发货”的原则，设立40多家营销网点，业务遍布20多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

以客户要求为基础，加强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客户走访体系，形成公司领导带队，质量、技术人员参与的定期走访模式，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快速制定差异化服务方案，为客户提供有效服务，助推客户价值提升。积极拓展终端用户，开发直供用户，加强直供渠道建设，让利终端客户，直至发展成为战略伙伴。根据客户要求优化改进产品工艺，提供技术服务支持，确保稳定的市场及效益。

5、自动化、信息化服务优势

利用自动化、信息化技术等实现生产、计划、调度管理等系统兼容共享，通过大数据实现原料、工艺、生产过程、中间产品、产成品库存等数据信息实时、准确、有效传递，提高计划下达、任务完成的及时性及可跟踪性，提高合同执行率；并为经营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利用互联网+开展钢铁电子商务，以客户为核心，全方位与客户建立紧密联系，形成完整的服务体系和信息渠道，加快信息反馈速度，增强快速反应能力，缩短经营决策执行时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由于国内经济发展进入缓中趋稳的新常态，钢铁行业发展进入转型阵痛期，钢铁消费与产量双双进入峰值弧顶区并呈下行态势，钢铁行业形势日趋严峻。面对如此严峻的形势，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通过抢抓发展机遇，努力控制经营风险，紧紧围绕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积极展开工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内部创新挖潜见成效

公司梳理排查出降本节支、创新挖潜增效项目323个，涉及各个条线、部门、岗位、环节，项目的全面实施取得了较好成果。

①重点指标水平明显提升

将市场倒逼机制渗透到企业的整条价值链，全员、全面、全流程“倒逼”产品成本，围绕公司、顾客和竞争对手进行成本动因和成本结构分析，科学合理核定价值链上各个环节的成本指标，将攻关指标按照影响企业成本的不同权重，纳入经济责任制考核。2015年公司级22项攻关指标与去年同期比提升率高达82%，产品成本得到进一步下降，为企业在保障产品高品质下进行低价格竞争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②生产系统降本成效显著

以铁前降本为重点，根据原料性价比，认真做好配煤、配矿、配料及技改挖潜，跟踪技经指标水平和生产成本变化趋势，成功实现低成本战略。同时，狠抓资源的循环利用，通过管理和用能结构的改变，提高二次能源的利用效率，实现环保低耗，降低产品综合成本。

③把控好原材料采购节点

面对下行的市场行情，公司积极提高市场研判能力，原材料采购实施积极的“小批量、多批次”的经营策略，强化生产与供应衔接管理，及时抢抓低价位波段增库，以尽可能规避市场风险。

2、创新改造持续有效推进

公司围绕“优化生产、降低成本、产品提质调优、保障安全环保生产”等方面实施了一系列技改项目，共梳理出优特钢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改造项目、精整线技改、80MW发电机组、污水回收处理循环利用项目、二轧加热炉改造等技改项目134项。技改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特别是优特钢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改造项目、精整线技改等重点技改项目建设，解决了制约企业发展、产品升级的瓶颈。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四化”融合，无人值守智能检斤系统、PDA系统、钢轧MES系统先后投运，积极向智能化迈进，实现大数据整合利用，提高整体节奏、效率，为公司高效经营决策、快速服务创造条件。

3、品牌创建全面推进

公司一直坚持以质量为基础，以“求发展、树品牌、创成果”为要求，在抓好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搞好公司产品品牌建设，公司产品得到了社会及客户的认可，其中：低中压锅炉用热轧圆管坯等5个产品获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称号；货叉扁钢等5个产品获得冶金行业卓越产品；高碳铬轴承钢等3个产品连续多年保持“江苏省名牌产品”荣誉称号，“淮钢”牌商标为江苏省著名商标。

4、环保能源管理取得新实效

公司环保、能源管理并举，大力开展环境保护、发展循环经济，关注环保、能源高效利用前沿技术，积极融入公司环保设施技术改造，做好三废的回收利用及介质的高效利用。通过烧结烟气脱硫改造、焦化烟气除尘改造等，减少污染物排放；污水处理系统、水循环利用系统、干法除尘系统、外排水复用系统等投运，有效提高水资源循环利用率；电炉转炉化生产，以及钢包烘烤、RH炉烘烤能源替代、连铸坯切割优化等，有效提高了自产煤气利用率，减少气体散放，在保护环境的同时，还为企业增加了自发电量等间接效益。

5、综合管理不断优化完善

强化财务管理，优化融资方式，努力降低财务成本，通过大幅压降原料和产成品库存，用活、盘活存量资金，减少资金

占用，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度下降。修订并完善分配制度，经济责任制考核体系突出以效益为中心，核算单位最小化、计量制考核等工作有新的突破，对具备条件的单位从考核承包转向市场化承包，并对相关分配制度不断优化，以有效调动全体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与主动性；人力资源配置不断优化，五定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实现工作效率大幅提升；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流程管理，明确各层级领导的职责，清晰业务审批流程，包括供产销在内的各环节，形成有效的制约和监督机制，有效防范了管理漏洞的产生及企业利益的流失。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357,344,198.39	100%	10,308,066,919.27	100%	-28.63%
分行业					
钢铁行业	6,755,545,090.29	91.82%	9,325,244,904.23	90.47%	-27.56%
其他	125,940,520.24	1.71%	255,636,080.38	2.48%	-50.73%
其他业务收入	475,858,587.86	6.47%	727,185,934.66	7.05%	-34.56%
分产品					
弹簧钢	159,413,083.45	2.17%	255,163,507.64	2.48%	-37.53%
管坯钢	654,286,614.92	8.89%	1,117,999,252.92	10.85%	-41.48%
优质钢	3,351,176,202.52	45.55%	5,092,298,018.21	49.40%	-34.19%
轴承钢	48,957,465.38	0.67%	131,084,684.37	1.27%	-62.65%
钢坯	1,043,981,476.51	14.19%	898,703,016.84	8.72%	16.17%
其他钢材	1,497,730,247.51	20.36%	1,829,996,424.25	17.75%	-18.16%
其他	125,940,520.24	1.71%	255,636,080.38	2.48%	-50.73%
其他业务收入	475,858,587.86	6.47%	727,185,934.66	7.05%	-34.5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463,760,820.34	87.85%	9,250,998,589.74	89.75%	-30.13%
华南地区	237,941,677.34	3.23%	306,564,994.52	2.97%	-22.38%
华中地区	162,972,950.10	2.22%	231,494,373.02	2.25%	-29.60%
华北地区	48,458,435.85	0.66%	59,345,979.70	0.58%	-18.35%

东北地区	10,782,711.45	0.15%	15,316,265.81	0.15%	-29.60%
国外	395,167,401.42	5.37%	390,000,142.75	3.78%	1.32%
其他地区	38,260,201.89	0.52%	54,346,573.73	0.53%	-29.6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钢铁行业	6,547,174,541.46	6,252,266,284.17	4.50%	-26.76%	-25.46%	-1.66%
分产品						
管坯钢	654,286,614.92	646,519,277.51	1.19%	-41.48%	-39.23%	-3.65%
优质钢	3,351,176,202.52	3,287,054,241.62	1.91%	-34.19%	-31.69%	-3.60%
钢坯	1,043,981,476.51	955,232,094.10	8.50%	16.17%	18.20%	-1.58%
其他钢材	1,497,730,247.51	1,363,460,670.94	8.96%	-18.16%	-19.98%	2.08%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697,002,547.42	5,432,992,419.35	4.63%	-28.36%	-27.29%	-1.41%
华南地区	226,382,176.81	218,252,916.06	3.59%	-20.85%	-17.54%	-3.88%
华中地区	155,055,522.92	148,528,782.43	4.21%	-28.21%	-26.99%	-1.60%
华北地区	46,104,265.19	43,581,845.81	5.47%	-16.73%	-14.83%	-2.11%
东北地区	10,258,874.01	9,694,504.53	5.50%	-28.21%	-26.99%	-1.58%
国外	375,969,681.06	364,506,785.32	3.05%	3.32%	8.65%	-4.75%
其他地区	36,401,474.03	34,709,030.66	4.65%	-28.21%	-26.99%	-1.5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钢铁行业	销售量	吨	2,922,374	2,843,786	2.76%
	生产量	吨	2,849,620	2,869,536	-0.69%
	库存量	吨	196,413	214,348	-8.3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钢铁行业	原辅材料	3,539,380,976.01	54.95%	4,829,368,660.68	55.31%	-0.36%
钢铁行业	职工薪酬	204,015,606.25	3.17%	223,525,289.66	2.56%	0.61%
钢铁行业	折旧	332,013,605.41	5.15%	447,050,579.34	5.12%	0.03%
钢铁行业	燃料动力	2,027,287,442.34	31.48%	2,670,952,582.35	30.59%	0.89%
钢铁行业	其他	337,945,184.74	5.25%	560,559,515.48	6.42%	-1.1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弹簧钢	原辅材料	77,549,330.90	54.95%	122,410,898.03	55.31%	-0.36%
弹簧钢	职工薪酬	4,470,068.03	3.17%	5,665,736.74	2.56%	0.61%
弹簧钢	折旧	7,274,558.21	5.15%	11,331,473.48	5.12%	0.03%
弹簧钢	燃料动力	44,418,723.43	31.48%	67,701,127.66	30.59%	0.89%
弹簧钢	其他	7,404,521.62	5.25%	14,208,605.41	6.42%	-1.17%
管坯钢	原辅材料	355,287,212.35	54.95%	588,440,931.70	55.31%	-0.36%
管坯钢	职工薪酬	20,479,325.77	3.17%	27,235,740.10	2.56%	0.61%
管坯钢	折旧	33,327,915.00	5.15%	54,471,480.21	5.12%	0.03%
管坯钢	燃料动力	203,501,490.49	31.48%	325,445,816.32	30.59%	0.89%
管坯钢	其他	33,923,333.89	5.25%	68,302,129.48	6.42%	-1.17%
优质钢	原辅材料	1,806,362,747.40	54.95%	2,661,323,897.49	55.31%	-0.36%
优质钢	职工薪酬	104,121,651.08	3.17%	123,178,253.07	2.56%	0.61%
优质钢	折旧	169,446,864.44	5.15%	246,356,506.15	5.12%	0.03%
优质钢	燃料动力	1,034,648,866.27	31.48%	1,471,883,891.23	30.59%	0.89%
优质钢	其他	172,474,112.43	5.25%	308,907,962.79	6.42%	-1.17%
轴承钢	原辅材料	25,970,818.85	54.95%	67,744,990.38	55.31%	-0.36%
轴承钢	职工薪酬	1,496,999.73	3.17%	3,135,548.28	2.56%	0.61%
轴承钢	折旧	2,436,207.14	5.15%	6,271,096.56	5.12%	0.03%

轴承钢	燃料动力	14,875,571.54	31.48%	37,467,352.30	30.59%	0.89%
轴承钢	其他	2,479,731.13	5.25%	7,863,367.17	6.42%	-1.17%
钢坯	原辅材料	524,936,780.19	54.95%	446,986,186.94	55.31%	-0.36%
钢坯	职工薪酬	30,258,199.44	3.17%	20,688,566.96	2.56%	0.61%
钢坯	折旧	49,241,987.28	5.15%	41,377,133.92	5.12%	0.03%
钢坯	燃料动力	300,673,408.63	31.48%	247,212,212.23	30.59%	0.89%
钢坯	其他	50,121,718.56	5.25%	51,883,046.83	6.42%	-1.17%
其他钢材	原辅材料	749,274,086.31	54.95%	942,461,756.14	55.31%	-0.36%
其他钢材	职工薪酬	43,189,362.21	3.17%	43,621,444.51	2.56%	0.61%
其他钢材	折旧	70,286,073.33	5.15%	87,242,889.02	5.12%	0.03%
其他钢材	燃料动力	429,169,381.97	31.48%	521,242,182.61	30.59%	0.89%
其他钢材	其他	71,541,767.11	5.25%	109,394,403.80	6.42%	-1.1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63,745,046.4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9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客户	493,691,228.55	6.71%
2	第二名客户	314,121,422.74	4.27%
3	第三名客户	253,304,801.49	3.44%
4	第四名客户	219,646,998.54	2.99%
5	第五名客户	182,980,595.12	2.49%
合计	--	1,463,745,046.44	19.9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194,226,292.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2.7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供应商	828,971,696.97	19.92%
2	第二名供应商	668,136,518.25	16.06%
3	第三名供应商	324,077,391.65	7.79%
4	第四名供应商	187,518,211.10	4.51%
5	第五名供应商	185,522,474.49	4.46%
合计	--	2,194,226,292.46	52.7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3,678,882.62	128,652,414.90	-11.64%	
管理费用	181,229,821.20	185,961,392.86	-2.54%	
财务费用	-4,004,696.60	74,429,968.37	-105.38%	短期借款减少；淮钢公司借款江苏天淮利息收入冲减了财务费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面对钢铁行业持续低迷的严峻形势，公司为了提升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加大了对新产品研究开发方面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与东北大学组织实施“高速重载铁路用高均匀性大圆坯生产技术开发”、与北京科技大学组织实施“高品质GCr15轴承钢夹杂物控制研究”、与钢铁研究总院组织实施“高速重载铁路用高性能弹簧钢与道岔钢的研究开发”、与中国铁科院金化所组织实施“重载铁路货车车轴用钢开发及产业化”等多项研发项目，且均取得了一定的技术突破，为公司的市场拓展和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	27	7.4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0.62%	0.54%	0.0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5,378,550.93	143,759,925.83	21.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38%	1.39%	0.9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1,129,179.03	7,692,878,105.93	-3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0,928,331.39	6,177,831,047.24	-2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200,847.64	1,515,047,058.69	-5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177,392.26	5,208,093.94	4,914.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01,146.23	35,366,722.73	11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76,246.03	-30,158,628.79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840,150.44	2,459,000,000.00	-3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6,198,247.83	4,075,547,087.59	-5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58,097.39	-1,616,547,087.59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980,384.24	-131,666,896.54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10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净流入9.05亿元，主要原因：一是钢材价格下跌，营业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23.89亿元；二是原辅料价格下跌，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13.14亿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净流入2.14亿元，主要原因：是淮钢公司转让联营公司股权收回投资2.5亿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68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净流出11.48亿元，主要原因：一是淮钢公司借款与还款的净流出同比减少8.23亿元；二是淮钢公司支付的股利和利息同比减少3.18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3,695,705.56	39.21%	主要是联营企业江苏天淮亏损确认的投资损失。	否
资产减值	50,833,368.64	-27.04%	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20,043,336.32	-10.66%	主要为政府补助、罚款、违约金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88,228,065.30	-46.94%	侯东方诉讼案一审败诉，计提了预计负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89,129,947.11	10.52%	330,612,386.96	4.63%	5.89%	淮钢公司转让联营公司股权，以及存货库存减少。
应收账款	120,937,170.18	1.85%	121,459,899.76	1.70%	0.15%	
存货	833,498,816.20	12.73%	1,322,230,162.79	18.53%	-5.80%	原辅材料和产成品价格下降；同时，淮钢公司根据市场行情，调整采购计划，减少采购量。
长期股权投资	10,889,849.51	0.17%	352,171,517.20	4.93%	-4.76%	淮钢公司转让联营公司股权。
固定资产	3,296,334,878.75	50.33%	3,027,148,284.42	42.41%	7.92%	
在建工程	96,760,045.57	1.48%	323,792,475.47	4.54%	-3.06%	淮钢公司优特钢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改造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	248,000,000.00	3.79%	663,000,000.00	9.29%	-5.50%	淮钢公司为了降低财务费用，归还了银行贷款。
应收票据	539,077,579.57	8.23%	810,728,734.70	11.36%	-3.13%	销售收入下降，应收票据减少。
应收利息	25,535,841.43	0.39%	11,204,444.44	0.16%	0.23%	淮钢公司应收江苏天淮借款利息。
其他应收款	181,561,390.58	2.77%	102,209,362.98	1.43%	1.34%	淮钢公司对江苏天淮借款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570,837.95	1.11%	17,956,920.25	0.25%	0.86%	可弥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加。
预计负债	69,877,888.18	1.07%	0.00	0.00%	1.07%	公司侯东方诉讼案一审败诉，计提了

						预计负债。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4,80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	本期初起至出	出售对	股权出	股权出	是否为	与交易	所涉及	是否按	披露日	披露索
			格	售	公司的	售为上	售定价	关联交	对方的	的股权	计划如	期	引

			元)	售日该 股权为 上市公 司贡献 的净利 润(万 元)	影响	市公司 贡献的 净利润 占净利 润总额 的比例	原则	易	关联关 系	是否已 全部过 户	期实 施,如 未按计 划实 施,应 当说明 原因及 公司已 采取的 措施		
张家港 翔博贸 易有限 公司	江苏天 淮钢管 有限公 司 40% 股权	2015 年 09 月 16 日	25,000	-5,405.6	给公司 报告期 经营成 果造成 了亏损	67.05%	按照审 计报告 定价	否	无	是	是	2015 年 09 月 15 日	《中国 证券 报》和 巨潮资 讯网 (http:// www.cn info.co m.cn) 《2015 年第三 次临时 股东大 会决议 公告》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沙钢集团 淮钢特钢股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钢铁冶炼	1,431,000,000.00	6,065,444,833.31	3,623,360,236.77	7,191,749,918.75	-131,753,377.25	-71,657,332.82
江苏利淮钢铁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钢铁冶炼	725,636,000.00	3,145,759,690.88	2,405,256,763.22	6,653,823,574.08	-155,569,821.17	-111,775,105.90
江苏淮龙新型 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磨 细矿渣粉、 矿渣水泥	116,000,000.00	146,303,727.89	131,027,311.88	110,012,380.45	-18,436,464.74	-13,850,253.86
淮安金鑫球团 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球团加工	45,300,000.00	89,280,174.28	86,443,676.45	301,095,041.98	-4,852,614.69	-5,447,982.3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控股子公司淮钢公司情况

淮钢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43,100万元，注册地：江苏省淮安市西安南路188号，主营业务：钢铁产品的开发、冶炼、加工及销售；冶金炉料的生产销售；普通机械修造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经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淮钢公司的总资产为60.65亿元，净资产为36.23亿元，实现营业收入71.92亿元，净利润-0.72亿元。

2) 淮钢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的情况

(1)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利淮”）是淮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1993年6月11日，注册资本72,563.6万元，注册地：江苏省淮安市西安南路188号，主营业务：生产和销售齿轮钢、轴承钢、弹簧钢、优碳钢、冷镦钢、低合金钢、普碳钢、钢棒材，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经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江苏利淮的总资产为31.46亿元，净资产为24.05亿元，实现营业收入66.54亿元，净利润-1.12亿元。

(2) 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龙公司”）是淮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5年11月21日，注册资本11,600万元，注册地：江苏省淮安市工业新区金象路12号，主营业务：生产、加工、磨细矿渣粉、矿渣水泥及相关系列产品，销售本公司产品，就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和应用提供技术咨询和服务以及产品的应用技术与开发。

经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淮龙公司的总资产为1.46亿元，净资产为1.31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10亿元，净利润-0.14亿元。

(3) 淮安金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

淮安金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球团”）是淮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5年8月26日，注册资本4,530万元，注册地：淮安市经济开发区海口路，主营业务：加工、生产球团，销售本公司产品。

经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金鑫球团的总资产为0.89亿元，净资产为0.86亿元，实现营业收入3.01亿元，净利润-0.05亿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属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是生产优、特钢的生产企业。优、特钢是重大装备制造和国家重点工程建设所需的关键材料，主要应用于动力机械、能源装备、化工装备、海洋工程设施等方面，代表了一个国家的工业化发展水平，高端特钢同时也是装备制造业腾飞的基石。

2016年，世界经济复苏仍然缺乏动力，受世界需求下降、美元预期加息和石油价格大幅下跌影响，国际大宗原材料价格难有起色。中国经济在新常态下更加注重供给侧改革，通过化解产能过剩，钢铁产业自身结构将得到优化。同期，钢铁消费结构也会向工业用钢和高端用钢转移，新能源汽车、核电、水电、风电、高速铁路等方面的高端装备制造业的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技术水平也将不断提升，对于所需特种钢材产品的产量及质量要求均随之提高，特钢行业在面临发展机遇的同时，也急需对自身的技术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培养更多的高水平技术人员，以提高特钢生产的实力。

2、公司发展战略

2016年，公司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钢铁工业转型发展

行动计划（2015-2017）》的总要求，以解放思想、改革改制、创新驱动、强化基础、绿色发展为主线；以提升发展质量、竞争能力、市场控制能力和效益为中心，做到六个“坚持”，即坚持：以用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动力；以改革为统领；以绿色为支撑；以质量为基础；实施专业化、差异化、国际化发展战略。切实抓好品种结构优化、质量控制、延伸产业链、降本节支、市场营销、人才队伍建设、精益生产、节能减排等重点工作，提升特钢主业竞争力，实现公司在新常态下持续稳健发展，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我国最具竞争力的优、特钢生产企业。

3、2016年度公司经营目标

2016年，公司将咬定目标不放松，通过创新管理、科学发展，确保“质量、效率、效益”取得有效提升。2016年度计划完成生铁产量300万吨，钢产量320万吨，材产量315万吨（含大圆坯销售），实现营业收入100亿元。

为实现以上目标，确保公司长远发展，拟采取的措施：

①以质量为中心，优化品种结构调整，实现品种升级

提升现有优势与特色产品的产量与质量，提高市场占有率，淘汰低端，提升中端，扩大高端。重点发展机械、汽车用钢、轨道交通用钢、能源用钢等系列产品。

②创新营销管理和售后服务，实施一体化服务战略

抓好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与协同，推进研发与应用，源头上解决高端产品的同质化恶性竞争问题，努力提高高端产品的产量与应用范围。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构建独具特色服务模式，充分了解用户对材料性能要求，为用户提供更高性能的材料和个性化服务。强化产销研快速反应市场机制，营销服务领域从提供钢材延伸到为用户提供完整的材料综合解决方案。

树立以用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提升服务意识，积极推进由材料供应商向材料服务商转变，在钢材深加工、物流和售后服务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产品制造以外的全方位服务，针对重点区域用户，建立钢材剪切加工配送中心。根据重点用户需要实行定制化生产，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

③开展全流程系统降本增效活动，实施低成本制造

瞄准国内同类先进企业，建立健全对标机制，继续开展挖潜对标活动；优化原燃料结构和配煤配矿方案，加大高性价比资源替代；加强购销联动，强化市场预判，提高大宗原燃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市场的价格贡献；推进低成本制造，整合供应、销售和物流，推进零库存管理，改善成本结构，提高产品的成品率，从而提升产品价格的竞争力。

④打造绿色钢铁，实现可持续发展

一是严格执行国家新环保法。按照钢铁行业新标准要求，加大环保投入，实施环保达标改造，全面提升环保水平。二是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重点加强各工序水、电、风、气等消耗指标的监控和对标改进，合理利用余热余压，提高自发电比例。三是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重点是加强含铁素二次资源、钢渣尾渣、粉焦、粉煤灰等固态二次资源的综合利用。四是积极推广应用先进适用的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技术。重点是推行废水深度处理、烧结烟气综合治理、中低温余热资源利用、屋顶光伏发电、钢渣微粉等项目的研究建设。

⑤加强人才队伍与创新能力建设

建立完善内部创新管理流程与机制，提升人才综合素质。一是创新研发体制机制，全面推行项目负责制，以项目负责人为龙头、以项目为纽带整合科研资源，实现科研资源高效配置。二是健全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积极实施先期介入，通过借脑引智与多家下游企业建立联合实验室，形成产业链竞争优势。三是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与国内外多所高校及科研院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四是大力开展全员自主创新活动，重奖科技创新成果，培养高素质的创新型人才队伍。

以“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为目标，重视员工的发展需求，建设和培育一支技能全面、身心健康，具有一流素质、充满激情、满足公司发展要求的员工队伍。一是优化分配结构，强化绩效导向，提升激励效率。实行薪酬随岗位变动能增能减，高技能高收入，进一步完善薪酬与绩效的关联机制，体现不同绩效结果下员工薪酬的差异性，让价值创造者更多地享受企业成长的红利；二是加强职工培训，提升岗位技术水平，形成职工技能提升渠道；三是激发技术创新与共享活力。围绕适应公司发展新要求的技术创新机制，推进创新利益分享，激发创新积极性。推进轮岗、学习交流等，加快知识经验的传承与创新；拓展人才引入渠道，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多渠道引入人才、多层次储备技术及后备人才，锁定技术人才资源。

⑥发展“互联网+智能制造”

根据“中国制造2025”及“互联网+”发展趋势，通过强化工艺装备基础能力、应用互联网技术，提高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推进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探索转型发展路径。适应四化融合、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的大趋势，发展钢铁生产自动化→互联网+信息技术+智能制造（机器人）、物联网+大数据、大数据+云计算，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创

新市场营销,深入推进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借鉴国际先进的管理与信息化技术,积极布局新能源、新材料及IDC互联网大数据等领域。以MES系统为主体,实现炼钢轧钢产销一体化和管控一体化,提升产销运营效率,改善客户支持和服务。并在钢轧MES系统建设的基础上,提炼生产实绩数据,提供给客户产品订单查询方式,方便客户跟踪产品生产进程,实现客户服务满意最大化。

4、风险及对策

2016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钢材用量整体缩减,少数钢企将“普转优”、“优转特”,公司重点产品将面临同品质低质竞争,价格下行压力进一步增加;同时,随着钢铁同行制造能力的提升,公司重点产品市场份额稳定和保持面临较大挑战。

报告期内,新《环保法》施行,钢铁行业环保压力加大;江苏省排污费标准的提高,公司环保费用增加;围绕公司“十三五”规划,需进一步加强对环保项目投产后的达效评估和运维状态评估。

公司将探索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与协同,推进研发与应用,源头上解决高端产品的同质化恶性竞争问题,加大力度引导应用,提高高端产品的产量与应用范围。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构建独具特色服务模式,充分了解用户对材料性能要求,为用户提供更高性能的材料和个性化服务。强化产销研快速反应市场机制,营销服务领域从提供钢材延伸产品调整到为用户提供完整的材料综合解决方案,树立以用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提升服务意识,在钢材深加工、物流和售后服务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产品制造以外的全方位服务。针对重点用户不同的需求,可开展定制化生产,以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

加强环保风险管控,结合国家、省市环境管理要求,将环保风险管控融入业务流程,深化环保事前预防管理,强化基础管理和过程受控;强化建设、生产和环保管理有效协同,把握建设项目环保程序合规性;深入开展节能、废水处理、固废深度处理与利用及大气污染治理领域新技术的跟踪利用,深化节能减排,推进清洁生产。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编制合并会计报告中利润分配问题的请示的复函》（财会函[2000]7号），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上市公司，其利润分配应当以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为依据。

2013年度，经天衡事务所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243,781.39元，年度可分配利润-533,008,116.10元，无可供分配利润，因而2013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4年度，经天衡事务所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216,444.86元，年度可分配利润-521,464,151.89元，无可供分配利润，因而2014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6月，经控股股东提议，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576,265,55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630,506,220股。股本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206,771,772股。

2015年度，经天衡事务所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0,621,844.21元，年度可分配利润-523,140,552.17元，无可供分配利润，因而不再进行利润分配；2015年度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 红的比例
2015年	0.00	-80,621,844.21	0.00%	0.00	0.00%
2014年	0.00	35,216,444.86	0.00%	0.00	0.00%
2013年	0.00	28,243,781.3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沙钢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公司与沙钢集团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沙钢集团承诺："继续支持公司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若因业务开展之需要的关联交易，则严格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定价合理、公允。"	2010年12月19日	长期	沙钢集团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沙钢集团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法院起诉公司控股子公司淮钢公司，要求其归还借款。2015年2月10日，淮钢公司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撤销原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驳回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请求。沙钢集团就原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事项承诺如下："1、上述判决事项均形成于淮钢公司重组进入沙钢股份之前，且在沙钢集团收购淮钢公司股权之前，应由淮钢公司原股东承担；2、根据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向沙钢集团及淮钢公司的承诺：‘如该案经各级法院审理后最终判决淮钢败诉，则此损失将不会让淮钢和沙钢承担，由国利公司承担’。根据淮钢公司的原自然人股东（沙钢集团受让淮钢公司64.40%股权之前）何达平、陶俊发、刘祥、唐明兵的承诺：如上述事项所形成的全部债务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不能承担，其未履行部分将由淮钢公司原自然人股东按照自然人股东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责任；3、诉讼所形成的全部债务（包括未诉讼的1.8亿元或有债务）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和自然人股东均不能承担，其未履行部分将由沙钢集团代为支付，沙钢集团代为支付后，有权向淮钢公司原股东追偿。"	2011年06月09日	长期	沙钢集团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严格履行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丛平、王伟庆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产品销售	钢材、材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552.5	0.23%	12,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552.5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和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产品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989.76	0.14%	2,5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989.76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产品销售	钢材、材料、水电气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7,084.17	2.48%	18,4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7,084.17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产品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653.04	0.09%	2,5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653.04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保税区锦德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产品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21,888.97	3.18%	56,5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21,888.97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产品销售	材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7,014.55	1.02%	14,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7,014.55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沙钢废钢加工供应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产品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242.75	0.04%	5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242.75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重庆沙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产品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4,701.76	0.68%	7,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4,701.76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产品销售	材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329.48	0.19%	39,2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329.48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产品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3,2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0	2015年08月29日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产品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5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0	2015年08月29日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产品销售	材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3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0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宏	同一母	提供劳	工程施	市场价	市场公	102.31	0.21%	300	否	银行转	102.31	2015年	

昌钢板有限公司	公司	务	工		允价格					账、银行承兑	万元	08月29日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加工费、运输费、劳务费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83	0.17%	1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83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加工费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32.1	0.07%	1,5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32.1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5	0.01%	1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5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宏昌球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48	0.00%	2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48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0.42	0.00%	2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0.42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市沙钢职介与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派遣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80.15	0.17%	4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80.15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劳务派遣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83.72	0.39%	34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83.72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派遣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5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0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派遣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3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0	2015年08月29日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377.59	0.09%	1,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377.59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0,779.46	2.59%	13,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0,779.46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	同一母公司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4,289.37	1.03%	5,000	否	银行转账、银	4,289.37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有限公司										行承兑		日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7,210.87	1.73%	10,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7,210.87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购买商品	钢材、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734.31	0.42%	4,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734.31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806	0.43%	5,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806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购买商品	钢材、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1,722.61	2.82%	16,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1,722.61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购买商品	钢材、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5,990.27	1.44%	10,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5,990.27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32,407.74	7.79%	40,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32,407.74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249.38	0.06%	2,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249.38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82,897.18	19.92%	106,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82,897.18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三和沙钢高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持有其50%股权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301.84	0.07%	1,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301.84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984.27	0.24%	1,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984.27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苏州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917.77	0.22%	6,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917.77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原料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348.36	0.32%	40,000	否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	1,348.36万元	2015年08月29日	
合计				--	--	218,962.18	--	42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15 年度购买原辅材料及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60,000.00 万元，销售产品或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60,000.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购买原辅材料及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63,017.01 万元，实际发生销售产品或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55,945.17 万元，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均在预计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销售	否	549.03	519.22	904.17			164.08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	否	400.68	20,021.7	20,351.26			71.12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销售	否	1,374.89	6.1	211.99			1,169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劳务	否	239.94	183.72	310.1			113.56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销售	否	1,280.64	8,207.02	9,012.98			474.68
张家港恒昌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245		0			245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57.71	102.31	102.31			57.71
张家港宏昌高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63.42		9.33			54.09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3.5		0			3.5
张家港市沙钢职介与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劳务	否	135		135			0
张家港沙景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27.24	18.04	45.29			0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69.4		69.4			0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429.07		429.07			0
张家港玖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销售	否	1.65		0			1.65
张家港市沙钢废钢加工供应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否	1,808.99		1,808.99			0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否	0	4,130.56	2,820.56			1,31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采购	否	655.49	1,453.61	1,939.87			169.23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否	0	2,085.66	1,995.61			90.04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否	1,061	12,800.03	13,249.95			611.08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采购	否	0	5,317.81	5,294.16			23.65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采购	否	4,077.85	40,900	42,629.01			2,348.84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采购	否	0	443.9				443.9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否	0	8.62				8.62
苏州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否	0	2,027.31	2,015.1			12.21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流动资金借款利息	是	1,120.44	1,412.9				2,533.34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	是	10,000	18,999.19	10,000	8.00%	1,412.9	18,999.19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保证金	否	769.04		769.04			0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保证金	否	100		100			0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保证金	否	3.69		3.69			0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保证金	否	0.3		0.3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0	441.78	438.6			3.18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采购	4,378.51	12,611.97	14,373.89			2,616.59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1,557.53	888	2,248.15			197.38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3,690.68	8,436.71	10,449.79			1,677.61
江苏沙钢集团	母公司	采购	128.25	505.4	364.03			269.62

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0	2,113.02	1,146.75			966.27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723.02	915.42	1,349.37			289.08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采购	891.7	7,008.62	5,183.73			2,716.6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采购	1,363.26	291.77	1,577.59			77.44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采购	7,469.72	96,989.69	102,156.85			2,302.56
张家港三和沙钢高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持有其 50%股权	采购	152.43	353.16	457.2			48.38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采购	3,029.17		3,029.17			0
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722.7	1,151.6	733.13			1,141.17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193.62	964.49	1,158.02			0.09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销售	143.64	698.17	764.06			77.76
沙钢(连云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0	245				245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0	29.94	24.64			5.3
重庆沙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销售	199.58	5,349.4	5,501.06			47.92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保证金	0	100				100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保证金	0	35				35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保证金	0	50				50
沙钢(连云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保证金	0	50				5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3年3月，公司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为2013年3月1日至2016年2月28日，2015年度公司支付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10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2011年02月26日	20,412.8	2010年10月08日	2,669.23	连带责任保证	2010.10.8-2016.10.8	否	是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2011年02月26日	33,085.83	2014年06月15日	3,795.48	连带责任保证	2014.6.15-2017.6.14	否	是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2011年08月20日	31,895	2011年02月23日	1,246.2	连带责任保证	2011.2.23-2016.3.30	否	是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2013年02月07日	6,379	2014年03月2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3.28-2017.3.27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85,393.6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7,710.91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0日	19,137	2014年01月2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1-2015.1.20	是	是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0日	19,137	2015年04月20日	10,716.72	连带责任保证	2015.4.20-2016.4.20	否	是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0日	6,379	2015年06月0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6.06--2016.5.10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5,51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716.7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5,51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716.7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25,51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10,716.72

(A1+B1+C1)		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0,909.6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18,427.6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7,710.9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7,710.91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2月16日，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868,837,572股（占公司总股本1,576,265,552股的55.12%）公司股份以5.29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李非文先生等九人。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2月17日、2015年3月19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2）、《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转让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5）。

2、2015年6月25日，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2015年7月23日，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由于交易各方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估值、盈利补偿等核心问题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26日、2015年7月23日、2016年1月20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4）、《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5）。

3、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2015年9月14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9日、2015年9月15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4）、《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8）。

4、2013年8月16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2013）苏中商初字第0118号]，原告侯东方起诉公司要求返还原高新张铜占用的4,500万元及相应利息。公司经自查，不存在欠付侯东方等人的上述款项。

2015年5月9日，公司收到了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3）苏中商初字第0118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13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5）。

2015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了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5）苏商终字第00437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26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86）。

2016年3月7日，公司接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锦丰支行通知，公司在该银行账号中的部分资金被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9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银行部分资金被法院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6）。

鉴于公司账面上不存在欠侯东方等人的上述款项，目前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院经审查已于2016年1月29日正式受理，并于2016年2月14日公布了合议庭成员。现该案正在最高人民法院待审中。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03年6月20日，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同公司”）通过银行向南京钢铁集团江苏淮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转款2亿元，淮钢公司主张上述2亿元系天同公司代世纪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兴业公司”）支付淮钢公司委托世纪兴业公司的理财款。但天同公司认为，上述款项系淮钢公司向其口头借款，并要求淮钢公司先行偿还2,000万元。根据2011年10月11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济民四商初字第9号]《民事判决书》及2012年3月12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12）鲁商终字第3号]《民事判决书》判定，上述款项系淮钢公司向天同公司的借款，淮钢公司应偿还本金2,000万元。对此，淮钢公司依法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2年12月17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2）民提字第154号]《民事裁定书》，撤销原一审、二审终审判决，将该案发回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2013年11月14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济民再字第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淮钢公司败诉，淮钢公司又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15年2月10日，淮钢公司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14）鲁民再终字第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济民再字第9号]民事判决；驳回天同公司的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鉴于此，被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的淮钢公司持有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40万股份，山东省济南市中院已于2015年4月8日发出（2012）济中法执字第111号《民事裁定书》解除了冻结，淮钢公司已据此办理了股权解冻手续。

2、2014年11月6日，公司收到淮钢公司转报的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同证券”）破产管理人与淮钢公司“出资纠纷”一案的《应诉通知书》[（2014）济商初字第103号]。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1月8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8）。

2015年11月3日，公司收到淮钢公司转来的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济商初字第103号】。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4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0）。

3、2007年前，淮钢公司与淮安盈达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盈达”）及其关联方签订了“投资建厂供气合同”等一系列合同、协议，根据上述合同、协议，淮钢公司引进淮安盈达在淮钢公司厂区内建设空分设备能力为20,000Nm³/n的机组，专为淮钢公司提供生产配套用气体。

截止2015年6月30日，淮钢公司按约履行上述合同、协议，并支付了约26.01亿元（含税）的气款。后经调查发现，淮安盈达为淮钢公司建设的空分设备能力为25,000Nm³/n的机组，并不是合同约定的 20,000Nm³/n，存在擅自扩大了5,000Nm³/n机组的产能情况，淮安盈达据此超量生产外销的液氧、液氮、液氩所耗用的电、水，却仍按合同规定的自用电价0.41元/Kwh（不含税）支付给淮钢公司，远低于淮钢公司支付给淮安市供电公司的电价。为此，淮钢公司与淮安盈达多次协商未果。

鉴于此，2015年10月14日，淮钢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向在北京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申请书，请求：先行部分裁决合同存续期间不得停气、限气，裁决淮安盈达停止液态气体外卖的侵权行为、支付给侵害淮钢公司利益所得143,347,356.40元（含税）人民币、返还淮钢公司历年大修期间多结算的气费补差款8,559,993.05元（含税）人民币、支付淮钢公司律师费用100万元人民币，并承担本案仲裁费用。

仲裁委员会已受理此案，案号DX20151284，并于2016年3月24日下午2:30开庭审理了此案。截止报告披露日，仲裁委员会尚未对该案进行裁决。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构建和谐社会，积极提升自我发展能力，努力回报社会。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把为社会创造繁荣作为承担社会责任的一种承诺。

1、股东权益保护方面

（1）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等程序符合法律规定。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规定，保障了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性、规范性。

（2）重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行使权利，承担义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社会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在保证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益方面；公司通过网络投票、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及时了解公司运行情况，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3）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重视投资者平台问答，及时回复投资者日常关心的热点问题，2015年度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全面地完成了全年应披露的事项。

2、职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注重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在当前市场经济不景气的情况下，公司创造岗位，安排职工多劳增收，每年除按法律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外，还一直坚持在传统节日向员工发放福利。此外，公司关心员工生活，倾听员工心声，建设员工沟通渠道，通过组织员工座谈、实施员工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帮助员工解决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对困难家庭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助。关注新进科技人员群体生活，着力解决大学生婚嫁过渡房和大学生公寓；同时为到一定年龄段的员工安排免费体检，为考取大学金榜题名的职工子女召开欢送会，为职工发放生日礼品，组织员工外出旅游。走访慰问困难职工，通过爱心救助会、职工困难救助金、爱青基金、特困帮扶基金等方式为困难职工排忧解难，2015年公司共资助职工568人，发放补助资金68.9万元。

3、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依靠技术改造，推进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紧紧围绕公司“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达标排放、持续改进”的环境方针，

推进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工艺。公司在保证现有环保设施配备齐全并良好运行的同时，2015年还先后实施了烧结机尾除尘、厂房内环境除尘改造，转炉、高炉、焦炉等除尘器升级改造，球团脱硫改造，原料场防风抑尘网，焦化烟气除尘改造等环保项目；推进污水处理系统、水循环利用系统建设，强化用水管线整治，加强水处理管理及用水管理，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深入落实“全国万家节能低碳行动”要求，对标节能减排，超额完成政府下达公司的节能任务；严格执行国家节能法规，淘汰了高耗能电机近400台。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全年循环经济的收益比2014年有了大幅度递增。在软环境建设上，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顺利通过监督审核。2015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社会安全问题，全年亦未受到各级环境部门的环境行政处罚。

4、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方面

公司为实现“公司发展、行业领先、回报股民、回馈社会”的企业愿景，积极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与社会各界一道共创和谐“家园”。公司大力支持地方的经济建设工作，积极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维护和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同时，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事业，与周边村镇以副产品及绿化管护服务为纽带，建立良好的协作关系，帮助周边村镇发展经济。2015年公司挂钩帮扶了盱眙县及涟水县的多个镇村。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	0.00%			300		300	1,05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50	0.00%			300		300	1,05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0	0.00%			300		300	1,05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6,264,802	99.99%			630,505,920		630,505,920	2,206,770,722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1,576,264,802	99.99%			630,505,920		630,505,920	2,206,770,722	99.99%
三、股份总数	1,576,265,552	100.00%			630,506,220		630,506,220	2,206,771,77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为兼顾中小股东利益，让全体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经控股股东沙钢集团提议，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576,265,55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以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630,506,220股。股本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206,771,772股。报告期不派发现金，不送红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8月28日、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0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当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转赠，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2015年10月15日，除权除息日：2015年10月16日。2015年10月16日已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份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按新股本计算（元/股）	按原股本计算（元/股）	按新股本计算（元/股）	按原股本计算（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037	0.016	0.022
稀释每股收益	-0.037	0.016	0.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453	1.0824	1.515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振林	750	0	300	1,05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增加 300 股限售	公司高管，按深交所相关规定严格执行。
合计	750	0	300	1,0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兼顾中小股东利益，让全体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经控股股东沙钢集团提议，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576,265,55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以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630,506,220股。股本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206,771,772股。报告期不派发现金，不送红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1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90,5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0
-------------	--------	--------------	--------	--------------	---	--------------	---

		普通股股东总数			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注 8)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8%	438,804,780	125,372,794		438,804,780		
李非文	境内自然人	7.17%	158,200,000	45,200,000		158,200,000		
刘振光	境内自然人	6.98%	154,000,000	44,000,000		154,000,000		
黄李厚	境内自然人	6.66%	147,000,000	42,000,000		147,000,00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6.34%	140,000,000	40,000,000		140,000,000	质押	70,000,000
王继满	境内自然人	6.34%	140,000,000	40,000,000		140,000,000	质押	70,000,000
朱峥	境内自然人	6.34%	140,000,000	40,000,000		140,000,000	质押	56,000,000
刘本忠	境内自然人	5.13%	113,172,601	32,335,029		113,172,601		
燕卫民	境内自然人	5.08%	112,000,000	32,000,000		112,000,000	质押	92,036,000
金洁	境内自然人	5.08%	112,000,000	32,000,000		112,000,000	质押	56,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沙钢集团与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438,804,780		人民币普通股	438,804,780				
李非文	15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200,000				

刘振光		15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0,000
黄李厚		14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000,000
李强		1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0
王继满		1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0
朱峥		1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0
刘本忠		113,172,601	人民币普通股	113,172,601
燕卫民		1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00
金洁		1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黄李厚先生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47,000,000 股；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朱峥先生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4,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社团集体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沈文荣	1996 年 06 月 19 日	13478927-0	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轧制设备配件、耐火材料制品、金属结构及其构件制造，废钢收购、加工，本公司产品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804,223 股份，占该公司总股数的 0.91%。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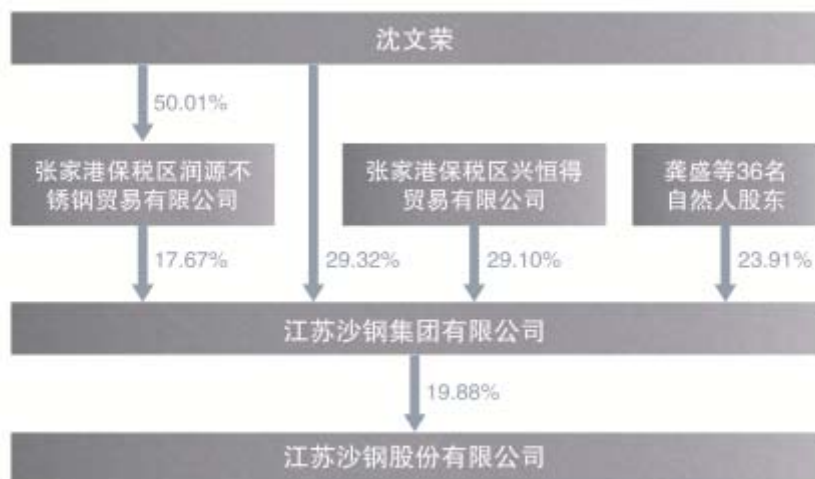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沈文荣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主席、市委常委、股东委员会会长，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名誉董事长，全国工商联中小冶金企业商会会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振林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1	2014年04月04日	2017年04月03日	1,000	0	0	400	1,400
合计	--	--	--	--	--	--	1,000	0	0	400	1,4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从国庆	董事	离任	2015年01月05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聂蔚	监事	离任	2015年04月22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何春生先生，汉族，生于1966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厂副厂长，张家港市供销总社科技工业科科长，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管委会副主任，张家港市锦花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张家港市化纤厂党支部书记、厂长，张家港市后塍镇农工商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公司办主任、项目指挥部副总指挥，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办公室主任，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振林先生，汉族，生于1955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江苏清江钢铁厂生产科副科长，江苏省淮阴市冶金工业公司企管办副主任、经理办副主任、财务科副科长、会计处处长，江苏淮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上市办副主任、总会计师，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副总会计师，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市办主任，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副会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钱正先生，汉族，生于1957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张家港市钢铁厂团委副书记、企管处常务副处长，永新筹建处综合办公室主任、经理办常务副主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党总支副书记、党委委员、监事会副主席、总裁助理、工会主席、副总经济师、公司办主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执行董事、投资部部长、党总支副书记、主席办公室主任、总裁办公室副主任，鑫瑞特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华先生，汉族，生于1979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助理，证券事务部部长助理，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葛敏女士，汉族，生于1969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博士，中共党员。曾任：中国政法大学首届金融法博士后研究人员。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则斌先生，汉族，生于1960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金融学专业博士，中共党员。曾任：苏州大学财经学院教师，苏州大学财经学院会计系党支部书记，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副院长、院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雄先生，汉族，生于1963年7月，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张家港支公司总经理，华泰证券张家港营业部营销总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副行长，兴业银行张家港支行行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连桂芝女士，汉族，生于1970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职称。曾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结算中心副主任、处长助理，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副处长，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监事会副主席、审计部副部长、部长、法务部第一副部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高文平先生，汉族，生于1967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办常务副主任、主任，项目指挥部办公室第一副主任、主任，企管处处长，董事长助理，总裁助理，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济师、党委委员，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庄英明先生，汉族，生于1968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淮安市内部审计协会常务理事，政协清浦区七届、八届委员，民盟盟员。曾任：江苏淮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技改工程指挥部财务处处长，监察审计处副处长，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审计处处长，纪检审计处副处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办副主任。

陈建龙先生，汉族，生于1964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学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淮阴市冶金工商总公司办公室主任，淮阴市冶金实业公司副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苏金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总支书记。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委员。

丁松先生，汉族，生于1969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青海西宁钢厂技术员，江苏利淮钢铁总厂炼钢厂值班主任，淮钢技术处、工程指挥部工艺员、转炉项目工艺负责人，淮钢特钢转炉厂厂长助理、技术科科长、连铸车间主任、生产副厂长，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电炉厂厂长、党支部书记，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炼钢厂厂长、党总支书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宏发炼钢厂副厂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陈瑛女士，汉族，生于1951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张家港市钢铁厂全质办副主任、企管办主任、厂长助理，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生产总调办主任、永新公司综合办主任、润忠公司综合办主任、经济贸易办公室副主任、成本办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股东委员会常务执行会长、副会长、秘书处秘书长，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生产经营部部长、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家港玖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

张兆斌先生，汉族，生于1963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淮阴市工商总公司财务科长，淮阴市冶金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综合办主任、财务科科长，江苏金康实业集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投资部副部长，山东煤焦化投资公司财务总监，山东荣信煤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第一副总经理，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沙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风险管理处处长、稽核处处长，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鑫瑞特钢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铁雄新沙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临沂恒昌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山东滕州盛隆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张家港玖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春生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	2008年03月25日		是
何春生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1月31日		是
何春生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1年04月06日		是
何春生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副总裁	2013年02月25日		是
何春生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副主席	2014年02月08日		是
何春生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党总支书记	2014年02月08日		是
钱正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董事、总裁助理	2011年05月03日		是
钱正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05月03日		是
连桂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纪检审计部部长	2008年03月25日		是
连桂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2月18日		是
连桂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2016年03月10日		是
连桂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法务部部长、 总裁办公室副主任	2016年03月10日		是
高文平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2008年05月14日		是
高文平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局办公室主任	2016年03月10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春生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3月25日		否
何春生	张家港市沙钢铜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8月13日		否
何春生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何春生	张家港宏兴高线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何春生	张家港东方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何春生	张家港宏昌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何春生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钱正	江苏沙钢集团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5月19日		否
钱正	张家港沙钢宏润置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5月19日		否

钱正	江苏沙桐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5月19日		否
钱正	阳泉煤业沙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08月13日		否
钱正	江苏沙钢和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年08月13日		否
钱正	道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钱正	江阴瑞尔达金属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钱正	江苏润忠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钱正	张家港东方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钱正	张家港宏昌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王则斌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6日	是
王则斌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8月12日	2016年08月11日	是
黄雄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2月01日	2016年02月01日	是
黄雄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09日	2017年05月08日	是
葛敏	中国农业大学法律系	副教授、副主任	2004年08月01日		是
葛敏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公司	董事	2011年06月01日		否
连桂芝	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锡兴特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江苏沙桐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道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张家港宏兴高线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江苏润忠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连桂芝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陈瑛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5月03日		否
陈瑛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5月03日		否
陈瑛	江苏润忠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否
陈瑛	张家港冶金行业协会	秘书长	2013年12月2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情况进行考核，并制定薪酬考核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批；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5万元/年（税前）。非独立董事、监事不领取职务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年度经营目标，并根据工作能力、履职情况及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年终考评。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春生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0	是
王振林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	男	61	现任	29	
钱正	董事	男	59	现任	0	是
杨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7	现任	15	
葛敏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5	
王则斌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5	
黄雄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	
连桂芝	监事会主席	女	46	现任	0	是
高文平	监事	男	49	现任	14.21	是
丁松	监事	男	47	现任	30.4	
陈建龙	职工监事	男	52	现任	33.64	
庄英明	监事	男	48	现任	12.13	
陈瑛	总经理	女	65	现任	49.88	
张兆斌	财务总监	男	53	现任	27.38	
丛国庆	董事	男	49	离任	0	是
聂蔚	监事	男	35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226.64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6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69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6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753
销售人员	80
技术人员	405
财务人员	48
行政人员	361
其他人员	48
合计	4,69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本科以上	297
大专及中专	2,399
其他	1,999
合计	4,695

2、薪酬政策

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建立员工薪酬增长的长效机制，将员工收入与公司经济效益挂钩，加强公司管理和经济责任制考核，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从而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并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统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培训，全面实施人力资源规划，着力培训和为企业员工打造一个职业生涯良好的发展平台。同时，公司建立了系统的人才培训体系，针对员工入职、从业、晋级和提升等不同成长阶段的需求，采取内部培训和送外培训、主动培训和被动培训、现场培训和远程培训等多渠道、多资源相结合的方式，以全面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866,61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5,101,358.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治理质量，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监事认真依照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对公司和股东负责，充分保护股东应有的权利；管理层能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进行经营决策，确保了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内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三公”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健全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防范内幕交易，确保了投资者的公平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2、人员独立：公司在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3、资产独立：公司实体主要在淮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等无形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1 月 26 日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06)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03 月 13 日	2015 年 05 月 14 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26)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07 月 06 日	2015 年 07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39)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09 月 14 日	2015 年 09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39)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11 月 05 日	2015 年 11 月 06 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3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葛敏	6	2	4	0	0	否
王则斌	6	3	2	1	0	否
黄雄	6	3	3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能够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通过事前意见和董事会发表独立意见等方式，对公司补选公司董事及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报相关事项、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事项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廉洁自律，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以及列席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到公司办公现场调研，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及时的沟通，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内部控制及重大投资和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和专业性意见，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履行职责，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共组织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战略委员会按照当时的市场形势以及生产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的发展提出合理的建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共组织召开了4次会议，主要听取并审议了公司审计部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等各项内部审计报告，指导审计部开展相关工作。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共组织召开了2次会议，委员们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高管人员年薪考核情况的说明》、《2015年度经营管理责任考核办法》，审阅了公司绩效考核和工资奖励等情况。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共组织召开了1次会议，委员们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建立了公正、透明的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核，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2015年度经营管理责任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权限和职责范围进行有效的综合考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3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财务报告中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A、控制环境无效；B、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C、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表；D、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E、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流失严重；F、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定性缺陷。</p>	<p>重大缺陷：①民主决策程序失效，如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失效。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③非财务制度体系失效或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重要缺陷：①违反法律法规给公司造成重要影响。②非财务制度体系存在重要漏洞，给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造成重要损失。③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定性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财务报告的编制、汇报的过程中可能导致错漏或其它财务信息不真实、不完</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重大缺陷：①由于违反法律法规，可能导致政府和监</p>

	整的金额大于等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或其他等效影响程度。重要缺陷:财务报告的编制、汇报的过程中可能导致错漏或其它财务信息不真实、不完整的金额大于等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 50%并小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或其他等效影响程度。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定量缺陷。	管机构的调查、引起诉讼并伴随着罚款或损失的金额大于等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或其他等效影响程度。②可能导致资产不完整、损毁、泄露、被盗抢或挪用、灭失、贬值的金额大于等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或其他等效影响程度。重要缺陷:①由于违反法律法规,可能导致政府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引起诉讼并伴随着罚款或损失的金额大于等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 50%并小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或其他等效影响程度。②可能导致资产不完整、损毁、泄露、被盗抢或挪用、灭失、贬值的金额大于等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 50%并小于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或其他等效影响程度。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定量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措施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衡审字（2016）0014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丛平、王伟庆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沙钢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沙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沙钢股份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丛平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伟庆

2016年3月29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9,129,947.11	330,612,386.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9,077,579.57	810,728,734.70
应收账款	120,937,170.18	121,459,899.76
预付款项	150,655,769.28	160,121,910.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5,535,841.43	11,204,444.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1,561,390.58	102,209,362.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3,498,816.20	1,322,230,162.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476,088.52	59,354,977.48
流动资产合计	2,592,872,602.87	2,917,921,879.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066,055.25	55,423,36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889,849.51	352,171,517.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96,334,878.75	3,027,148,284.42
在建工程	96,760,045.57	323,792,475.4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1,998,388.16	412,579,093.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600,835.74	26,907,50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570,837.95	17,956,92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3,405.27	3,511,626.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7,184,296.20	4,219,490,786.77
资产总计	6,550,056,899.07	7,137,412,66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000,000.00	66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0,811,587.53	370,440,144.07
应付账款	1,084,051,500.08	1,205,799,922.63
预收款项	269,852,700.75	277,327,686.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7,224,470.81	101,386,181.39
应交税费	47,063,659.98	30,498,023.53
应付利息	329,633.36	1,502,355.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9,803,668.41	207,693,643.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154,925.32	25,203,974.89
流动负债合计	2,390,292,146.24	2,882,851,932.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69,877,888.18	
递延收益	31,978,166.69	27,946,1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78,620.64	16,262,906.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734,675.51	44,209,072.89

负债合计	2,496,026,821.75	2,927,061,005.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06,771,772.00	1,576,265,5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8,601,669.40	21,904,550.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166,424.92	12,436,169.26
盈余公积	39,761,617.75	39,761,617.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7,573,792.86	738,195,63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6,671,938.13	2,388,563,526.68
少数股东权益	1,747,358,139.19	1,821,788,134.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54,030,077.32	4,210,351,66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50,056,899.07	7,137,412,666.70

法定代表人：何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兆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晓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698,682.20	31,483,658.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91,735.36	40,067,300.04
应收账款	3,248,277.14	32,185,267.26
预付款项	6,392,334.32	9,619,472.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571,685.41	304,522,077.7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937,360.80	40,924,413.60
流动资产合计	525,640,075.23	458,802,190.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11,762,532.07	2,107,736,270.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547.53	119,171.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1,835,079.60	2,107,855,442.03
资产总计	2,637,475,154.83	2,566,657,632.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66,247.86	10,910,428.25
预收款项	3,783,949.11	1,550,638.77
应付职工薪酬	6,891,341.97	5,922,045.05
应交税费	3,956,150.91	3,993,543.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180,546.67	13,685,546.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678,236.52	36,062,202.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69,877,888.1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77,888.18	
负债合计	108,556,124.70	36,062,202.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06,771,772.00	1,576,265,5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3,420,753.07	1,453,926,973.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67,057.23	21,867,057.23
未分配利润	-523,140,552.17	-521,464,151.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8,919,030.13	2,530,595,430.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37,475,154.83	2,566,657,632.4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357,344,198.39	10,308,066,919.27
其中：营业收入	7,357,344,198.39	10,308,066,919.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03,433,989.52	10,111,683,633.95
其中：营业成本	7,036,098,262.94	9,657,222,080.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598,350.72	37,217,632.67
销售费用	113,678,882.62	128,652,414.90
管理费用	181,229,821.20	185,961,392.86
财务费用	-4,004,696.60	74,429,968.37
资产减值损失	50,833,368.64	28,200,145.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695,705.56	-63,318,016.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4,795,722.76	-63,901,216.8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785,496.69	133,065,268.51
加：营业外收入	20,043,336.32	10,463,255.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020.24	
减：营业外支出	88,228,065.30	9,916,302.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24,352.43	6,336,767.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970,225.67	133,612,222.10
减：所得税费用	-58,535,472.15	64,128,98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434,753.52	69,483,234.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21,844.21	35,216,444.86
少数股东损益	-48,812,909.31	34,266,790.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9,434,753.52	69,483,234.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621,844.21	35,216,444.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812,909.31	34,266,790.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7	0.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7	0.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何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兆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晓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1,199,431.71	310,029,371.82
减：营业成本	207,504,606.99	304,424,479.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97,962.99	1,048,177.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677,565.13	7,653,086.00
财务费用	-14,584,824.22	-19,490,570.71
资产减值损失	-15,060,151.12	6,765,916.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104,629.04	2,063,588.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26,261.41	2,063,588.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068,900.98	11,691,871.36
加：营业外收入	2,419,222.57	210,773.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2,164,523.83	358,680.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6,400.28	11,543,964.2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6,400.28	11,543,964.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6,400.28	11,543,964.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99,783,959.71	7,388,968,839.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67,364.02	4,846,60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377,855.30	299,062,65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1,129,179.03	7,692,878,105.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3,504,980.91	4,967,146,845.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3,138,297.71	374,847,22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992,226.70	319,614,558.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292,826.07	516,222,41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0,928,331.39	6,177,831,04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200,847.64	1,515,047,05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43,274.88	583,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4,117.38	4,624,893.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177,392.26	5,208,09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101,146.23	30,566,722.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01,146.23	35,366,72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76,246.03	-30,158,62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2,000,000.00	2,4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0,150.44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840,150.44	2,4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7,000,000.00	3,69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792,177.29	372,706,937.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378,624.84	274,315,183.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6,070.54	5,840,15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6,198,247.83	4,075,547,087.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58,097.39	-1,616,547,087.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387.96	-8,238.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980,384.24	-131,666,896.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142,554.70	435,809,45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122,938.94	304,142,554.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446,153.01	58,418,409.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073,420.36	241,572,64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2,519,573.37	299,991,051.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781,219.12	73,095,184.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26,284.00	4,611,90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804.92	1,122,746.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414,609.74	322,730,43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704,917.78	401,560,26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14,655.59	-101,569,215.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078,367.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78,367.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88.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5,888.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78,367.63	-4,825,888.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893,023.22	-106,395,10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83,658.98	137,878,76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376,682.20	31,483,658.9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6,265,552.00				21,904,550.60			12,436,169.26	39,761,617.75		738,195,637.07	1,821,788,134.64	4,210,351,66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6,265,552.00				21,904,550.60			12,436,169.26	39,761,617.75		738,195,637.07	1,821,788,134.64	4,210,351,661.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0,506,220.00				-630,506,220.00			-1,269,744.34			-80,621,844.21	-74,429,995.45	-156,321,58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621,844.21	-48,812,909.31	-129,434,753.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378,624.84	-25,378,624.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78,624.84	-25,378,624.8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30,506,220.00				-630,506,2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30,506,220.00				-630,506,22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69,744.34					-238,461.30	-1,508,205.64
1. 本期提取							10,080,923.86					12,648,183.94	22,729,107.80
2. 本期使用							11,350,668.20					12,886,645.24	24,237,313.4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6,771,772.00				-608,601,669.40		11,166,424.92	39,761,617.75			657,573,792.86	1,747,358,139.19	4,054,030,077.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6,				21,904,			10,048,	39,761,		703,301	1,790,1	4,141,4	

	265,552.00				550.60			825.98	617.75		,378.46	31,290.40	13,21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6,265,552.00				21,904,550.60			10,048,825.98	39,761,617.75		703,301,378.46	1,790,131,290.40	4,141,413,21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7,343.28				34,894,258.61	31,656,844.24	68,938,44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16,444.86	34,266,790.07	69,483,234.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2,186.25	-5,490,828.92	-5,813,015.1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90,828.92	-5,490,828.92
4. 其他											-322,186.25		-322,186.2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387,343.28				2,880,883.09	5,268,226.37	
1. 本期提取							9,530,836.58				10,843,544.77	20,374,381.35	
2. 本期使用							7,143,493.30				7,962,661.68	15,106,154.9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6,265,552.00				21,904,550.60		12,436,169.26	39,761,617.75		738,195,637.07	1,821,788,134.64	4,210,351,661.3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6,265,552.00				1,453,926,973.07				21,867,057.23	-521,464,151.89	2,530,595,43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6,265,552.00				1,453,926,973.07				21,867,057.23	-521,464,151.89	2,530,595,430.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0,506,220.00				-630,506,220.00					-1,676,400.28	-1,676,400.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6,400.28	-1,676,400.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630,506, 220.00				-630,506, 2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630,506, 220.00				-630,506, 220.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6,77 1,772.00				823,420,7 53.07				21,867,05 7.23	-523,14 0,552.1 7	2,528,919 ,030.1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6,26 5,552.00				1,453,926 ,973.07				21,867,05 7.23	-533,00 8,116.1 0	2,519,051 ,466.20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6,26 5,552.00				1,453,926 ,973.07				21,867,05 7.23	-533,00 8,116.1 0	2,519,051 ,46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1,543, 964.21	11,543,96 4.21
(一) 综合收益总										11,543,	11,543,96

额										964.21	4.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6,265,552.00				1,453,926,973.07				21,867,057.23	-521,464,151.89	2,530,595,430.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原名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28日,公司更名为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系2001年12月26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1]223号文批准,在高新张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81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0,000股,并于2006年10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及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0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2月向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1,180,265,552股购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钢公司”)63.79%股权,增资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7,626.5552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576,265,55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转增股本630,506,220股。股本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206,771,772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0,677.1772万元人民币。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34417390D。

2、公司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系钢铁生产企业。公司经营范围：黑色金属产品的开发、冶炼、加工及销售；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取得相应许可后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注册地、总部及实际经营地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位于：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大厦。实际经营地位于：淮安市西安南路188号。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期财务报表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5、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本公司2014年末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8户，2015年12月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8户，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2015年12月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较2014年末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研究开发支出、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节五、20“无形资产”、26“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详见本节12“应收款项”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

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反向购买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2010年12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909号《关于核准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予以核准，公司向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购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淮钢公司63.79%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从法律意义上是以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投入的淮钢公司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4.8773%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在合并后被参与合并的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公司为被购买方，参与合并的淮钢公司为会计上的购买方，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等额现金置换公司原有全部业务所对应的资产，公司原有的业务已全部终止。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号函，公司将本次重组判断为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

根据财政部2008年12月26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的有关规定，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确认商

誉。

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淮钢公司作为会计上的购买方，并视同淮钢公司过去一直存在，淮钢公司的资产、负债以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为淮钢公司的比较信息；原公司（张铜股份）作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原保留的资产于该交易完成日计入合并财务报表中，原公司（张铜股份）保留的资产以本次交易完成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财务报表中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及权益结构以公司本次新增发行股份后的股本金额及权益结构进行列报，交易完成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及除股本外的其他权益余额是以合并前淮钢公司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扣除公司本次新增发行股份后的股本金额与淮钢特钢合并前的实收资本及假定在本次反向并购过程中淮钢公司新增实收资本的差额后列报。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1、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2、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其他
------------------	------------------------------------

	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25.00%	25.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3、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存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核算。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5、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 ①对于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
- ②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A、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B、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

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4%-10%	3.00%-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年	4%-10%	9.00%-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4%-10%	9.00%-24.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4%-10%	18.00%-32.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40—7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B、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

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4、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

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内销产品销项税税率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无。

3、其他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公司及子公司鑫成（洪泽）工贸有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5%计缴；子公司盱眙淮钢贸易有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1%计缴；其余子公司均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7%计缴。

(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公司及子公司均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5%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3,961.24	85,680.87
银行存款	629,968,977.70	304,056,873.83
其他货币资金	59,007,008.17	26,469,832.26
合计	689,129,947.11	330,612,386.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中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52,278,937.63元、信用证保证金1,715,539.70元、借款保证金2,690,530.84元、保函保证金2,322,000.00元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9,077,579.57	810,728,734.70
合计	539,077,579.57	810,728,734.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228,579.48
合计	39,228,579.4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9,409,011.68	

合计	1,079,409,011.68
----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105,578.73	99.72%	16,168,408.55	11.79%	120,937,170.18	137,658,766.12	99.72%	16,198,866.36	11.77%	121,459,899.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194.56	0.28%	378,194.56	100.00%		391,641.35	0.28%	391,641.35	100.00%	
合计	137,483,773.29	100.00%	16,546,603.11	12.04%	120,937,170.18	138,050,407.47	100.00%	16,590,507.71	12.02%	121,459,899.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4,344,366.99	5,717,218.3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4,344,366.99	5,717,218.35	5.00%
1 至 2 年	11,578,925.70	1,736,838.86	15.00%
2 至 3 年	3,290,579.60	822,644.90	25.00%
3 年以上	7,891,706.44	7,891,706.44	100.00%
4 至 5 年	7,891,706.44	7,891,706.44	100.00%
合计	137,105,578.73	16,168,408.55	11.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对余额500万元以上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出现减值情况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对未出现减值情况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一起，按账龄进行组合，并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3,904.6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9,067,890.76	35.69%	2,453,394.54
第二名	26,680,893.63	19.41%	1,334,044.68
第三名	11,690,000.00	8.50%	1,721,400.00
第四名	7,301,779.24	5.31%	7,301,779.24
第五名	4,746,835.96	3.45%	237,341.80
合计	99,487,399.59	72.36%	13,047,960.2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7,933,310.37	91.56%	145,144,485.23	90.65%
1 至 2 年	3,170,096.74	2.10%	7,716,636.31	4.82%
2 至 3 年	2,768,836.31	1.84%	6,219,707.16	3.88%
3 年以上	6,783,525.86	4.50%	1,041,082.12	0.65%
合计	150,655,769.28	--	160,121,910.8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12,722,458.91 元，主要系尚未与供应商开票结算的货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27,652,203.00	18.35%
第二名	23,488,362.15	15.59%
第三名	13,100,000.00	8.70%
第四名	6,430,000.00	4.27%
第五名	6,110,819.72	4.06%
合计	76,781,384.87	50.97%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25,535,841.43	11,204,444.44
合计	25,535,841.43	11,204,444.44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049,145.30	99.81%	13,487,754.72	6.92%	181,561,390.58	111,481,114.95	99.66%	9,271,751.97	8.32%	102,209,362.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421.65	0.19%	377,421.65	100.00%		377,421.65	0.34%	377,421.65	100.00%	

合计	195,426,566.95	100.00%	13,865,176.37	7.09%	181,561,390.58	111,858,536.60	100.00%	9,649,173.62	8.63%	102,209,362.98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8,614,213.85	9,430,710.69	5.00%
1 年以内小计	188,614,213.85	9,430,710.69	5.00%
1 至 2 年	2,768,558.64	415,283.80	15.00%
2 至 3 年	2,249.50	562.38	25.00%
3 年以上	3,664,123.31	3,641,197.85	99.37%
3 至 4 年	38,209.10	15,283.64	40.00%
4 至 5 年	3,625,914.21	3,625,914.21	100.00%
合计	195,049,145.30	13,487,754.72	6.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对余额500万元以上的单项金额重大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出现减值情况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对未出现减值情况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一起，按账龄进行组合，并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16,002.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97,359.87	716,994.76
保证金、押金、风险金	107,900.00	2,287,345.78
借款	189,991,871.16	100,000,000.00
往来款	4,829,435.92	8,854,196.06
合计	195,426,566.95	111,858,536.6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往来借款	189,991,871.16	1 年以内 187,336,871.16 元；1-2 年 2,655,000.00 元	97.22%	9,765,093.56
淮安市住房基金管理中心(售房基金)	其他往来	2,590,520.13	3-4 年 22,205.18 元；4 年以上 2,568,314.95 元	1.33%	2,577,197.02
淮安市住房基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	其他往来	460,122.95	3-4 年 4,051.03 元；4 年以上 456,071.92 元	0.24%	457,692.33
代付补充养老保险	其他往来	297,000.00	4 年以上	0.15%	297,000.00
淮安清浦振昌金属制品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207,421.65	4 年以上	0.11%	207,421.65
合计	--	193,546,935.89	--	99.05%	13,304,404.56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8,103,152.25	18,189,715.23	319,913,437.02	645,586,645.05	18,302,514.01	627,284,131.04
在产品	4,225,465.55		4,225,465.55	6,797,941.33		6,797,941.33
库存商品	417,066,581.96	48,103,957.00	368,962,624.96	677,198,178.26	19,019,215.34	658,178,962.92
自制半成品	140,397,288.67		140,397,288.67	29,969,127.50		29,969,127.50
合计	899,792,488.43	66,293,672.23	833,498,816.20	1,359,551,892.14	37,321,729.35	1,322,230,162.7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302,514.01			112,798.78		18,189,715.23
库存商品	19,019,215.34	46,774,069.27		17,689,327.61		48,103,957.00
合计	37,321,729.35	46,774,069.27		17,802,126.39		66,293,672.23

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期末，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9,406,169.20	58,966,071.53
预交企业所得税	12,958,269.32	276,615.95
其他	111,650.00	112,290.00
合计	52,476,088.52	59,354,977.48

其他说明：

无。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4,066,055.25		64,066,055.25	55,423,368.00		55,423,368.00
按成本计量的	64,066,055.25		64,066,055.25	55,423,368.00		55,423,368.00
合计	64,066,055.25		64,066,055.25	55,423,368.00		55,423,368.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495,468.00			50,495,468.00					0.55%	8,943,274.88

公司										
淮安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4,860,000.00		360,000.00	4,500,000.00					1.22%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67,900.00			67,900.00					0.00%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9,002,687.25		9,002,687.25					3.88%	
合计	55,423,368.00	9,002,687.25	360,000.00	64,066,055.25					--	8,943,274.88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10,567,421.16			-1,564,733.91					-9,002,687.25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334,740,507.94		157,483,257.68	-177,257,250.26						
张家港玖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863,588.10			4,026,261.41						10,889,849.51
小计	352,171,517.20		157,483,257.68	-174,795,722.76					-9,002,687.25	10,889,849.51
合计	352,171,517.20		157,483,257.68	-174,795,722.76					-9,002,687.25	10,889,849.51

	17.20		57.68	722.76				7.25	9.51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015年8月，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3,200.00万元，增资后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对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出资比例由20%降至3.88%，对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已不构成重大影响，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将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015年9月16日，公司与张家港翔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张家港翔博贸易有限公司，双方以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60,057.80万元为作价依据，转让完成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转让价格的差额92,516,742.32元，公司增加投资收益。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45,055,613.98	80,460,349.75	4,734,093,883.39	2,290,074.79	6,961,899,921.91
2.本期增加金额	217,147,430.78	8,823,613.21	486,845,101.35	1,680,830.82	714,496,976.16
(1) 购置	4,677,800.03	8,823,613.21	77,234,928.09	1,680,830.82	92,417,172.15
(2) 在建工程转入	212,469,630.75		409,610,173.26		622,079,804.0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519,656.05	6,195,913.00	55,489,469.34		67,205,038.39
(1) 处置或报废	5,519,656.05	6,195,913.00	55,489,469.34		67,205,038.39
4.期末余额	2,356,683,388.71	83,088,049.96	5,165,449,515.40	3,970,905.61	7,609,191,859.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76,815,307.22	65,384,108.24	3,191,343,197.17	1,209,024.86	3,934,751,637.49
2.本期增加金额	87,837,390.04	5,684,160.78	337,593,656.26	155,725.18	431,270,932.26
(1) 计提	87,837,390.04	5,684,160.78	337,593,656.26	155,725.18	431,270,932.26
3.本期减少金额	2,578,399.59	5,241,635.58	45,345,553.65		53,165,588.82
(1) 处置或报废	2,578,399.59	5,241,635.58	45,345,553.65		53,165,588.82

4.期末余额	762,074,297.67	65,826,633.44	3,483,591,299.78	1,364,750.04	4,312,856,980.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4,609,091.04	17,261,416.52	1,681,858,215.62	2,606,155.57	3,296,334,878.75
2.期初账面价值	1,468,240,306.76	15,076,241.51	1,542,750,686.22	1,081,049.93	3,027,148,284.4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建房屋	58,329,300.00	新建房屋尚未办理

其他说明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优特钢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改造 项目				319,062,894.51		319,062,894.51
1#、2#烧结机机尾及环境除尘 系统改造项目						
2#焦炉脱硫及废水处理站	11,823,693.75		11,823,693.75			
220KV 变电所一期				795,380.19		795,380.19

80MW 发电机组并网改造	21,639,565.88		21,639,565.88			
二扎加热炉、铁路改造项目	10,089,483.30		10,089,483.30			
精整精磨项目						
球团生产线烟气脱硫工程	19,644,615.37		19,644,615.37			
试样加工中心	8,781,132.07		8,781,132.07			
外排废水回收处理项目	12,587,817.54		12,587,817.54			
零星工程	12,193,737.66		12,193,737.66	3,934,200.77		3,934,200.77
合计	96,760,045.57		96,760,045.57	323,792,475.47		323,792,475.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优特钢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改造项目	609,800,000.00	319,062,894.51	245,097,239.72	564,160,134.23			92.52%	100.00%				其他
1#、2#烧结机尾及环境除尘系统改造项目	15,000,000.00		14,512,820.30	14,512,820.30			96.75%	100.00%				其他
2#焦炉脱硫及废水处理站	80,000,000.00		11,823,693.75			11,823,693.75	14.78%	15.00%				其他
220KV 变电所一期	20,000,000.00	795,380.19	18,368,759.99	19,164,140.18			95.82%	100.00%				其他
80MW 发电机组并网改造	180,000,000.00		21,639,565.88			21,639,565.88	12.02%	15.00%				其他
二扎加热炉、铁	23,000,000.00		10,089,483.30			10,089,483.30	43.87%	40.00%				其他

路改造项目												
精整精磨项目	10,000,000.00		10,260,090.86	10,260,090.86			102.60%	100.00%				其他
球团生产线烟气脱硫工程	35,000,000.00		19,644,615.37			19,644,615.37	56.13%	60.00%				其他
试样加工中心	15,000,000.00		8,781,132.07			8,781,132.07	58.54%	60.00%				其他
外排废水回收处理项目	26,000,000.00		12,587,817.54			12,587,817.54	48.41%	50.00%				其他
零星工程		3,934,200.77	22,814,683.00	13,982,618.44	572,527.67	12,193,737.66						
合计	1,013,800,000.00	323,792,475.47	395,619,901.78	622,079,804.01	572,527.67	96,760,045.57	--	--				--

1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8,185,493.73			9,813,358.98	537,998,852.71

2.本期增加金额	123,968.58			1,042,581.18	1,166,549.76
(1) 购置	123,968.58			1,042,581.18	1,166,549.7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8,309,462.31			10,855,940.16	539,165,402.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6,695,984.64			8,723,774.56	125,419,759.20
2.本期增加金额	10,889,298.68			857,956.43	11,747,255.11
(1) 计提	10,889,298.68			857,956.43	11,747,255.1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7,585,283.32			9,581,730.99	137,167,014.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400,724,178.99			1,274,209.17	401,998,388.16

值					
2.期初账面价值	411,489,509.09			1,089,584.42	412,579,093.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电机节能费用	26,829,775.25		14,228,939.51		12,600,835.74
装修费	77,726.50		77,726.50		
合计	26,907,501.75		14,306,666.01		12,600,835.74

其他说明

公司与苏州吉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电机节能合作，公司按照合同应付对方节能费用70,809,914.53元，公司按该节能服务的预期受益年限5年进行分摊，本期摊销后余额为12,600,835.74元。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453,713.00	22,113,428.25	55,005,979.36	13,751,494.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32,106.16	1,333,026.54
可抵扣亏损	220,060,549.80	55,015,137.45		
计提但尚未支付的费用	28,210,221.36	7,052,555.34	15,112,217.76	3,778,054.44
递延收益	36,486,166.68	9,121,541.67	27,946,166.68	6,986,541.67
合计	373,210,650.84	93,302,662.71	103,396,469.96	25,849,117.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内部销售未实现亏损	1,821,367.72	455,341.93		
股权投资差额	13,693,114.82	3,423,278.71	13,693,114.82	3,423,278.71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资	82,927,299.02	20,731,824.76	82,927,299.02	20,731,824.76

本公积				
合计	98,441,781.56	24,610,445.40	96,620,413.84	24,155,103.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31,824.76	72,570,837.95	7,892,197.24	17,956,920.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31,824.76	3,878,620.64	7,892,197.24	16,262,906.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251,738.71	8,555,431.32
可抵扣亏损	391,406,934.21	398,293,760.92
合计	399,658,672.92	406,849,192.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393,881.37	
2016 年	294,523,987.72	302,575,538.26	
2017 年	52,556,836.71	53,826,988.45	
2018 年	4,325,347.49	10,291,981.43	
2019 年	28,699,739.75	31,205,371.41	
2020 年	11,301,022.54		
合计	391,406,934.21	398,293,760.92	--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售后租回资产损失	1,963,405.27	3,511,626.17

合计	1,963,405.27	3,511,626.17
----	--------------	--------------

其他说明：

原子公司江苏淮澳钢铁有限公司、江苏淮特钢铁有限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江苏淮澳钢铁有限公司、江苏淮特钢铁有限公司将收到的转让款556,000,000.00元与出售固定资产账面价值578,415,074.86元之差额22,415,074.86元计入其他流动资产。2009年至2015年12月31日累计摊销20,451,669.59元，余额1,963,405.27元。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8,000,000.00	493,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248,000,000.00	66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0,811,587.53	370,440,144.07
合计	390,811,587.53	370,440,144.0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021,180,993.10	1,141,287,461.35
一至二年	13,510,410.80	12,774,546.60
二至三年	3,568,717.55	5,822,788.49
三年以上	45,791,378.63	45,915,126.19
合计	1,084,051,500.08	1,205,799,922.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款	9,221,810.57	尚未与工程建设商结算
应付货款	53,648,696.41	尚未与供应商结算
合计	62,870,506.98	--

其他说明：

无。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237,118,405.81	267,616,311.91
一至二年	25,239,359.95	4,491,232.02
二至三年	2,932,944.43	1,078,191.37
三年以上	4,561,990.56	4,141,951.47
合计	269,852,700.75	277,327,686.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往来款	32,734,294.94	尚未与客户结算的货款
合计	32,734,294.94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8,267,080.69	321,747,120.63	336,209,743.37	83,804,457.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19,100.70	48,096,584.39	47,795,672.23	3,420,012.86
合计	101,386,181.39	369,843,705.02	384,005,415.60	87,224,470.8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385,700.32	251,090,701.49	264,693,559.60	44,782,842.21
2、职工福利费		20,657,333.71	20,657,333.71	
3、社会保险费	2,553,155.36	23,977,795.57	24,844,617.01	1,686,333.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9,047.02	17,480,649.36	17,873,490.58	1,276,205.80
工伤保险费	706,373.22	5,133,761.24	5,633,969.87	206,164.59
生育保险费	177,503.12	1,363,384.97	1,337,156.56	203,731.53
其他保险费	232.00			232.00
4、住房公积金	2,018,709.39	21,371,294.73	21,933,936.12	1,456,06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41,662.14	4,649,995.13	4,080,296.93	9,011,360.34
8、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6,867,853.48			26,867,853.48
合计	98,267,080.69	321,747,120.63	336,209,743.37	83,804,457.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39,685.36	44,306,261.92	43,664,483.48	3,181,463.80
2、失业保险费	579,415.34	3,790,322.47	4,131,188.75	238,549.06
合计	3,119,100.70	48,096,584.39	47,795,672.23	3,420,012.86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150,018.41	1,430,386.13
营业税	78,878.02	100,592.31
企业所得税	9,716,646.71	22,625,659.38
个人所得税	111,161.51	69,882.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7,767.11	317,864.03

应交房产税	3,005,725.95	2,543,143.03
应交教育费附加	1,119,254.05	230,721.26
应交印花税	380,425.27	283,217.53
土地使用税	2,903,464.96	2,885,271.30
其他	40,317.99	11,285.91
合计	47,063,659.98	30,498,023.53

其他说明：

无。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9,633.36	1,502,355.66
合计	329,633.36	1,502,355.6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无。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风险金	145,342,160.81	117,398,341.53
其他往来	48,650,434.78	14,352,774.45
其他	55,811,072.82	75,942,527.57
合计	249,803,668.41	207,693,643.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改制费用（工会）	16,894,360.04	应付职工安置费用（有偿使用）
工会	11,303,318.53	往来借款

南浦佳园房款	8,625,080.16	代购房屋款
保证金	48,160,427.41	保证金
合计	84,983,186.14	--

其他说明

无。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运费	6,429,958.52	7,211,993.81
政府补助	4,508,000.00	5,159,200.00
修理费		4,685,932.02
其他	2,216,966.80	8,146,849.06
合计	13,154,925.32	25,203,974.8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无。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9,877,888.18		侯东方起诉公司要求还原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占用的 4,5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 24,877,888.18 元
合计	69,877,888.1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详见本年度报告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3）其他。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946,166.66	8,840,000.00	4,807,999.97	31,978,166.69	政府项目补助
合计	27,946,166.66	8,840,000.00	4,807,999.97	31,978,166.6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8,571,500.00		3,332,200.00	-1,371,200.00	6,610,5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项目补助	5,686,666.66	4,340,000.00	779,999.97	120,000.00	9,126,666.69	与资产相关
省重点产业调整和振兴项目专项引导资金	13,688,000.00	4,500,000.00	1,347,000.00	600,000.00	16,241,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946,166.66	8,840,000.00	5,459,199.97	-651,200.00	31,978,166.69	--

其他说明:

无。

30、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76,265,552.00			630,506,220.00		630,506,220.00	2,206,771,772.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576,265,55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转增股本630,506,220股。

31、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035,904.57		630,506,220.00	-618,470,315.43
其他资本公积	9,868,646.03			9,868,646.03
合计	21,904,550.60		630,506,220.00	-608,601,669.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数见“股本”所述。

32、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436,169.26	10,080,923.86	11,350,668.20	11,166,424.92
合计	12,436,169.26	10,080,923.86	11,350,668.20	11,166,424.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为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以及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761,617.75			39,761,617.75
合计	39,761,617.75			39,761,617.7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8,195,637.07	703,301,378.4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8,195,637.07	703,301,378.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21,844.21	35,216,444.86
其他		322,186.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7,573,792.86	738,195,637.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81,485,610.53	6,567,158,753.59	9,580,880,984.61	8,950,205,293.73
其他业务	475,858,587.86	468,939,509.35	727,185,934.66	707,016,786.30

合计	7,357,344,198.39	7,036,098,262.94	10,308,066,919.27	9,657,222,080.03
----	------------------	------------------	-------------------	------------------

3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038,395.19	3,396,539.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05,716.44	19,709,168.90
教育费附加	9,462,332.35	14,107,378.95
其他	91,906.74	4,545.63
合计	25,598,350.72	37,217,632.67

其他说明：

无。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相关费用	8,803,287.08	8,293,954.34
运输费用	92,915,925.52	109,346,869.07
办公费用	802,882.93	696,669.11
广告费		1,139,357.03
销售业务费	2,235,421.20	2,235,421.20
差旅费	138,606.50	95,442.64
其他费用	8,782,759.39	6,844,701.51
合计	113,678,882.62	128,652,414.90

其他说明：

无。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相关费用	70,850,103.02	74,380,953.32
研究开发费	3,747,074.91	4,423,901.82
税金	27,334,608.13	25,231,035.95
折旧费	24,849,109.41	26,250,695.56

租赁费	1,097,986.68	1,292,102.83
修理费	5,418,361.96	2,781,866.65
审计、咨询费	2,456,892.11	1,757,641.49
差旅费	841,992.21	907,414.78
业务招待费	3,965,643.28	3,551,355.91
保险费	2,101,613.66	2,318,578.94
无形资产摊销	5,870,788.64	7,932,285.74
办公费	11,624,561.38	12,068,696.53
诉讼费	2,520,419.54	6,176,696.61
排污费	9,631,203.53	10,081,900.81
其他	8,919,462.74	6,806,265.92
合计	181,229,821.20	185,961,392.86

其他说明：

无。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074,226.79	100,240,055.33
减：利息收入	28,399,653.81	26,193,237.34
汇兑损失	-4,841,078.11	-1,210,980.9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61,808.53	1,594,131.32
合计	-4,004,696.60	74,429,968.37

其他说明：

无。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172,098.15	8,754,013.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46,661,270.49	19,446,132.08
合计	50,833,368.64	28,200,145.12

其他说明：

无。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795,722.76	-63,901,216.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2,516,742.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943,274.88	583,200.00
其他	-360,000.00	
合计	-73,695,705.56	-63,318,016.81

其他说明：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020.24		19,020.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020.24		19,020.24
政府补助	4,896,495.30	2,213,719.00	4,896,495.30
技术研发补助	5,459,199.97	5,006,533.34	5,459,199.97
其他补助	495,248.80	1,377,490.38	495,248.80
罚款、违约金收入	5,917,574.59	1,655,829.30	5,917,574.59
其他	3,255,797.42	209,683.61	3,255,797.42
合计	20,043,336.32	10,463,255.63	20,043,336.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 展专项资金	地方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 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696,495.30	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建设资 金	淮安市财 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 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 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 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	淮安市财 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096,495.30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财政补助主要内容: 子公司盱眙淮钢贸易有限公司、鑫成(洪泽)工贸有限公司收到地方政府拨付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388,905.30元、1,307,590.00元;

根据淮安市财政局淮财建(2014)89号《关于拨付2014年度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收到生态建设资金补助1,000,000.00元;

根据淮安市财政局淮财政(2015)2号《关于下达2014年度省、市科技创新权资助经费的通知》, 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科技创新资助经费400,000.00元。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824,352.43	6,336,767.41	11,824,352.43
对外捐赠	166,700.00	394,979.99	166,700.00
各项基金	2,188,342.21	848,898.74	2,188,342.21
预计负债	69,877,888.18		69,877,888.18
其他	4,170,782.48	2,335,655.90	4,170,782.48
合计	88,228,065.30	9,916,302.04	88,228,065.30

其他说明:

侯东方起诉公司要求返还原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占用的4,50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24,877,888.18元, 共计69,877,888.18元, 详见本年度报告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3)其他。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462,731.14	33,169,189.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998,203.29	30,959,797.52
合计	-58,535,472.15	64,128,987.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7,970,225.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992,556.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180,668.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2,887.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55,561.63
其他因素影响	-1,304,920.87
所得税费用	-58,535,472.15

其他说明

无。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234,860.18	19,218,893.41
收到补贴收入	14,231,744.10	9,591,209.38
收到的往来款	158,406,251.02	266,887,043.77
其他	505,000.00	3,365,512.91
合计	187,377,855.30	299,062,659.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187,343,871.16	353,161,760.09
支付的各项费用	154,443,954.91	162,919,432.37
其他	505,000.00	141,222.23
合计	342,292,826.07	516,222,414.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保证金	5,840,150.44	0.00
合计	5,840,150.44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保证金	4,406,070.54	5,840,150.44
合计	4,406,070.54	5,840,150.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9,434,753.52	69,483,23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144,041.03	-8,422,354.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1,270,932.26	475,624,022.32
无形资产摊销	11,747,255.11	13,807,099.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306,666.01	14,045,90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05,332.19	6,336,767.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240,830.15	83,147,526.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695,705.56	63,318,016.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13,917.70	22,092,848.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84,285.59	8,866,949.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759,403.71	702,570,905.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324,195.15	-64,828,98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2,639,184.02	116,160,004.96

其他	-21,372.70	12,845,12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200,847.64	1,515,047,058.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0,122,938.94	304,142,554.7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4,142,554.70	435,809,451.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980,384.24	-131,666,896.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0,122,938.94	304,142,554.70
其中: 库存现金	153,961.24	85,680.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9,968,977.70	304,056,873.8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122,938.94	304,142,554.70

其他说明:

无。

4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007,008.17	保证金
应收票据	39,228,579.48	质押
合计	98,235,587.65	--

其他说明:

无。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706,324.08
其中：美元	1,956,663.62	6.4936	12,705,790.88
欧元	75.15	7.0952	533.20
应收账款	--	--	19,401,888.85
其中：美元	2,987,847.86	6.4936	19,401,888.85
应付账款			1,877,533.29
其中：美元	245,496.20	6.4936	1,594,154.12
欧元	39,939.56	7.0952	283,379.17

其他说明：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

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省淮安市西安南路 188 号	钢铁冶炼	63.79%		投资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西安南路 188 号	钢铁冶炼		75.00%	投资
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工业新区金象路 12 号	生产销售磨细矿渣粉、矿渣水泥		60.00%	投资
淮安淮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清浦区华清西路 18 号	生产性废钢、废渣的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
江苏金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西安路 188#B-18 幢	生产加工、零售、服务业		100.00%	投资
上海楚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枣庄 661 号 220 室	钢材贸易		100.00%	投资
杭州淮特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杭州余杭区崇贤镇四维村长路兜 22-号 2-210A	钢材贸易		100.00%	投资
无锡淮特物贸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钱皋路 168 号	钢材贸易		100.00%	投资
鑫成(洪泽)工贸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洪泽县东双沟镇	钢材贸易		100.00%	投资
江苏淮钢钢结构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工业新区枚皋西路 8 号	安装、建筑、装饰		100.00%	投资
江苏淮安宾馆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楚州区友谊路	宾馆服务、零售		100.00%	投资

		2 号				
淮安市清浦区淮源加油站	江苏淮安	一号桥南首（淮阴市冶金公司新区南墙边）	汽油、柴油、润滑油销售		100.00%	投资
江苏金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化工路 53 号	建筑施工、装潢		100.00%	投资
淮安金康置业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清浦区枚皋西路 8 号（综合楼 1 楼）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95.83%	投资
淮安市废旧金属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工业新区枚皋西路 8 号	物资收购		80.00%	投资
淮安金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经济开发区海口路	球团加工		57.73%	投资
江苏金康港务联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西安南路 188#B-5 幢	运输业		100.00%	投资
盱眙淮钢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盱眙县穆店乡穆店街道	钢材贸易		100.00%	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36.21%	-12,967,948.39	23,316,632.86	1,064,901,018.24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25.00%	-27,972,116.33		592,149,225.52
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40.00%	-5,540,101.54	2,061,991.98	52,410,924.75
淮安金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	42.27%	-2,302,862.12		36,539,742.0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119,222,934.15	3,946,221,899.16	6,065,444,833.31	2,406,227,809.21	35,856,787.33	2,442,084,596.54	2,794,396,459.05	4,212,508,027.30	7,006,904,486.35	3,199,712,645.76	44,209,072.89	3,243,921,718.65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1,109,368,030.93	2,036,391,659.95	3,145,759,690.88	740,502,927.66		740,502,927.66	1,537,216,874.06	2,109,606,888.65	3,646,823,762.71	1,128,283,687.95		1,128,283,687.95
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65,649,684.01	80,654,043.88	146,303,727.89	15,276,416.01		15,276,416.01	79,427,362.45	90,760,473.11	170,187,835.56	20,155,289.88		20,155,289.88
淮安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	41,512,158.73	47,768,015.55	89,280,174.28	2,836,497.83		2,836,497.83	64,935,267.25	33,293,032.79	98,228,300.04	9,047,319.10		9,047,319.1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7,191,749,918.75	-71,657,332.82	-71,657,332.82	286,076,428.15	10,197,837,994.99	51,371,592.14	51,371,592.14	1,635,674,051.56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6,653,823,574.08	-111,775,105.90	-111,775,105.90	124,062,844.93	9,636,716,911.60	82,805,385.40	82,805,385.40	400,655,481.47
江苏淮龙新	110,012,380.	-13,850,253.8	-13,850,253.8	4,453,567.33	178,336,556.	6,443,724.93	6,443,724.93	17,317,995.3

型建材有限公司	45	6	6		92			9
淮安金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	301,095,041.98	-5,447,982.31	-5,447,982.31	21,323,413.90	604,074,020.98	10,547,823.45	10,547,823.45	26,630,132.56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广西天等县	广西·天等县	硅锰合金生产、销售		3.88%	权益法核算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淮安市韩侯大道69号	无缝管研发、生产、销售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8,220,625.49	678,687,555.29
非流动资产			344,064,989.06	3,539,007,956.87
资产合计			402,285,614.55	4,217,695,512.16
流动负债			349,448,508.75	2,411,744,515.13
非流动负债				959,179,727.17
负债合计			349,448,508.75	3,370,924,242.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2,837,105.80	846,771,269.8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567,421.16	338,708,507.9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67,421.16	334,740,507.94
营业收入			44,905,278.93	141,287,753.06

净利润			-23,366,564.25	-153,228,730.14
综合收益总额			-23,366,564.25	-153,228,730.14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889,849.51	6,863,588.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026,261.41	2,063,588.10
--综合收益总额	4,026,261.41	2,063,588.10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发生在国内，日常经营交易主要以人民币结算，期末外币货币资金及其他以外币结算的往来款金额较小，外汇汇率的变动对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影响甚微，公司不存在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公司期末短期借款合同均为固定利率，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各类应收款项，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主要采取预收货款方式结算销售款项，同时，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采用信息系统对客户占用的信用额度、信用周期进行审批、控制，严格控制超资信额度、超信用额度的对外销售，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

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补充流动资金的来源，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27,000.00万元。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12个月以内	13-24个月	25-36个月	36个月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689,129,947.11				689,129,947.11
应收票据	539,077,579.57				539,077,579.57
应收账款	120,937,170.18				120,937,170.18
应收利息	25,535,841.43				25,535,841.43
其他应收款	181,561,390.58				181,561,390.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066,055.25	64,066,055.25
短期借款	248,000,000.00				248,000,000.00
应付票据	390,811,587.53				390,811,587.53
应付账款	1,084,051,500.08				1,084,051,500.08
应付职工薪酬	87,224,470.81				87,224,470.81
应付利息	329,633.36				329,633.36
其他应付款	249,803,668.41				249,803,668.41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锦丰镇	钢铁冶炼	132,100 万元人民币	19.88%	19.8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15年2月16日，沙钢集团将其持有的868,837,572股（占公司总股本1,576,265,552股的55.12%）公司股份以5.29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李非文先生等九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沙钢集团仍持有公司313,431,98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本期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持有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40%的股权，2015年12月末，淮钢公司已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与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不构成关联方关系。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三和沙钢高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持有其 50%股权
山东荣信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持有其 50%股权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省沙钢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市沙钢废钢加工供应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市沙钢职介与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张家港沙景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沙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张家港恒昌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宏昌高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海力码头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沙钢（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市润沙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张家港保税区锦德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沙钢（连云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苏州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宏昌球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玖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张家港玖隆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张家港沙景宽厚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市沙钢集团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张家港兴荣炼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原料	3,775,905.13	10,000,000.00	否	3,813,663.29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原料	107,794,629.44	130,000,000.00	否	191,180,024.80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42,893,676.18	50,000,000.00	否	16,803,009.68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原料	72,108,665.76	100,000,000.00	否	89,015,076.66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原料	17,343,100.98	40,000,000.00	否	19,948,975.29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原料	18,060,010.21	50,000,000.00	否	20,540,216.18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原料	117,226,134.48	160,000,000.00	否	53,834,981.40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原料	59,902,730.87	100,000,000.00	否	14,046,260.90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324,077,391.65	400,000,000.00	否	1,175,694,331.63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原料	2,493,752.64	20,000,000.00	否	96,956,210.85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828,971,696.97	1,060,000,000.00	否	581,080,185.13
张家港三和沙钢高温科技有限公司	原料	3,018,436.09	10,000,000.00	否	5,514,812.62
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	原料	9,842,743.35	10,000,000.00	否	109,009,369.50
苏州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9,177,715.62	60,000,000.00	否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原料	13,483,464.36	400,000,000.00	否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原料				502,635.90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原料				62,119.66
沙钢（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原料				6,569,130.83
张家港市润沙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85,173.62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705,130.6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材料	15,525,044.63	13,533,112.56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9,897,631.52	185,362,147.42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材料、水电气	170,841,689.00	62,151,681.33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6,530,407.81	138,853,997.09
张家港保税区锦德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218,889,723.29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材料	70,145,472.10	92,829,894.96
张家港市沙钢废钢加工供应有限公司	钢材	2,427,526.76	31,837,332.75
重庆沙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	47,017,619.83	95,544,272.02
张家港玖隆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	13,294,784.61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6,535,717.45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3,109,558.97
张家港沙景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12,417.79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		1,794,871.80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材料		17,441,016.57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23,069.52	682,550.00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加工费、运输费、劳务费	830,026.47	1,240,982.99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加工费	321,000.00	24,158,401.59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50,000.00	330,000.00
张家港宏昌球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4,784.00	
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223.04	
张家港市沙钢职介与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	801,524.44	2,011,613.00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	1,837,191.01	2,909,260.06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		50,000.00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		377,148.00
山东荣信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派遣		249,400.00
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		52,176.00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5,504.00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612,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0,000.00	1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3年3月，公司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为2013年3月1日至2016年2月28日，2015年度公司支付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10万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10年10月08日	2016年10月08日	否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518,668,000.00	2014年06月15日	2017年06月14日	否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1年02月23日	2016年03月30日	否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03月28日	2017年03月27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为外部单位提供担保情况

①2010年10月，淮钢公司、天津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淮安城南支行三方签订编号为NO.3290520100001496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淮钢公司及天津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为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债务人）与中国农业银行淮安城南支行间所形成的各类债务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期限自2010年10月8日至2016年10月8日止，担保金额80,000.00万元,其中公司承担不低于主债权金额的40%担保责任。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述合同项下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借款余额为10,461万元。

②2014年6月26日，淮钢公司与中国银行淮安市分行及中国银行天津津钢支行签订2014年淮保0603-0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淮钢公司为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淮安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113267005E14060301号授信额度协议下所有借款以及于以前年度签署的5216700D11021102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总额为51,866.80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述合同项下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淮安市分行借款余额为825.00万元；向中国银行天津津钢支行借款余额为14,049.90万元。

③2011年2月，淮钢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ZB1401201128001002《最高额保证合同》，淮钢公司为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债务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间所形成各类债务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金额50,0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债权存续期届满后两年内。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述合同项下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余额为4,884.00万元。

本期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持有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40%的股权，2015年12月末，子公司已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与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不构成关联方关系。

截止2016年3月31日，淮钢公司对江苏天淮在中国银行淮安市分行及中国银行天津津钢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借款担保已履行完毕，淮钢公司对江苏天淮在中国农业银行淮安城南支行担保的借款余额减为9,000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08月01日	2015年07月31日	到期已归还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2,702,000.00	2015年06月01日	2016年05月31日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5年06月16日	2016年06月15日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56,260,000.00	2015年06月29日	2016年06月28日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4,029,900.00	2015年07月15日	2016年07月14日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07月22日	2016年07月21日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8月03日	2016年08月02日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66,400.00	3,197,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1,640,758.20	78,564.95	5,490,316.12	274,515.81
应收账款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0.00	0.00	4,006,804.21	200,340.21
应收账款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11,690,000.00	1,721,400.00	13,748,912.25	687,445.61
应收账款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	1,135,573.66	56,778.68	2,399,399.15	119,969.96
应收账款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4,746,835.96	237,341.80	12,806,446.34	640,322.32
应收账款	张家港恒昌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450,000.00	612,500.00	2,450,000.00	367,500.00
应收账款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577,094.10	28,854.71	577,094.10	28,854.71
应收账款	张家港宏昌高线有限公司	540,900.00	135,225.00	634,192.31	95,128.85
应收账款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35,000.00	5,250.00	35,000.00	1,750.00
应收账款	张家港玖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545.00	4,136.25	16,545.00	2,481.75
应收账款	张家港市沙钢职介与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350,000.00	112,338.70
应收账款	张家港沙景钢铁有限公司			272,429.20	39,411.50
应收账款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694,000.00	61,185.20
应收账款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4,290,733.39	642,559.61
应收账款	张家港市沙钢废钢加工供应有限公司			18,089,885.62	904,494.28
预付款项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1,692,273.97		6,554,852.05	
预付款项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6,110,819.72		10,610,031.50	
预付款项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23,488,362.15		40,778,460.31	
预付款项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100,000.00			
预付款项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900,443.37			
预付款项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236,502.42			
预付款项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4,438,964.42			
预付款项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6,162.00			
预付款项	苏州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22,072.73			
应收利息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0.00		11,204,444.4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天淮钢管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7,690,396.27	384,519.81
其他应收款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36,900.00	1,845.00
其他应收款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26,165,859.43	43,785,059.73
应付账款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16,776,098.92	36,906,836.31
应付账款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2,696,200.20	1,282,526.58
应付账款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890,753.16	7,230,218.73
应付账款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27,165,953.91	8,917,016.61
应付账款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23,025,638.80	74,697,155.35
应付账款	张家港三和沙钢高温科技有限公司	483,826.25	1,524,289.53
应付账款	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	11,411,747.37	7,227,044.19
应付账款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73,801.88	15,575,337.46
应付账款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9,662,675.29	
应付账款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774,435.94	13,632,634.77
应付账款	广西沙钢锰业有限公司	31,774.30	
应付账款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30,291,747.49
预收账款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90.16	1,936,226.64
预收账款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777,579.15	1,436,430.01
预收账款	重庆沙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479,178.38	1,995,818.44
预收账款	沙钢（连云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50,000.00	
预收账款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53,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3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沙钢（连云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7、其他

淮钢公司转让持有江苏天淮40%的股权，2015年12月末，淮钢公司已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与江苏天淮不构成关联

关系。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1) 担保事项

A、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间相互为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事项	金额	担保方式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保证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保证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46,750,000.00	保证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250,000.00	保证
淮安金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保证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68,000,000.00	保证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保证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保证
合计			448,000,000.00	

(2) 诉讼事项

①2013年8月16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苏中商初字第0118号《应诉通知书》，原告侯东方起诉公司要求返还高新张铜占用的4500万元及相应利息。起诉书声称：在未经侯东方等人同意的情况下，高新张铜将侯东方等人拥有的4500万元资金，通过江苏省中油泰富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中油泰富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江苏张铜集团有限公司、沭阳凯尔顺铜制品有限公司、江苏华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郭照相系列运作，用于原高新张铜经营及偿付江

苏华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往来借款。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12月9日开庭审理了本案，2015年5月8日，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次诉讼进行了判决，并出具了（2013）苏中商初字第01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侯东方4,500万元，并赔偿按照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相应利息损失。

二、驳回原告侯东方的其他诉讼请求。

三、驳回第三人薛建青、倪玉芹、杜永健、王振国、徐兴才、何伟明、吴裕华、周军、张新建、郭凯、陈元辉、张新洪、王洁星、张泽伟、陈菊英、何军、郭大年、张胜华的全部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360535元，鉴定费88200元，合计448735元，由被告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第三人申请参加本案诉讼的案件受理费150895.57元，由第三人薛建青、倪玉芹、杜永健、王振国、徐兴才、何伟明、吴裕华、周军、张新建、郭凯、陈元辉、张新洪、王洁星、张泽伟、陈菊英、何军、郭大年、张胜华负担。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5年12月17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15）苏商终字第00437号民事判决书作出终审判决，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由于该诉讼事项发生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前，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集团”）重组原高新张铜期间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签署的《备忘录》中第2条明确约定：“自本备忘录签署后至沙钢集团完成重组高新张铜前，高新张铜应切断与张铜集团及其关联方（“张铜系企业”）的一切关联关系。对经过尽职调查和审计发现的高新张铜与“张铜系企业”的所有债权债务以及未发现的债务和或有负债，均由高新张铜的原股东（包括国投公司）负责予以解决，使高新张铜不因此承担债务、造成损失。”

此外，根据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张家港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及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四方签订的《关于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之重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第二条的第2项约定“本补充协议各方一致确认，如张铜系企业就本补充协议签署之前股份公司对张铜系企业的应付款项抑或任何现实的及/或潜在的、或有的债务、义务及其他张铜系企业针对股份公司的权利主张对股份公司主张权利的，股份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丙方负责处理。”（丙方系指张家港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原告起诉书提及江苏张铜集团公司及沭阳凯尔顺铜制品有限公司均系公司重组协议书中定义的张铜系单位。

鉴于公司账面上不存在欠付侯东方等人的款项，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已于2016年1月29日受理并组成了合议庭。截至本报告日，该案最高法正在审理中，尚未开庭。即使此案最终败诉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也将依据上述协议内容向高新张铜原股东进行追偿。

②淮钢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4）济商初字第103号]，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以下简称“天同证券”）在起诉状中称：2003年6月17日珠海国恒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恒利公司”）将1亿元划入淮钢公司账户，将1亿元划入博华公司账户。2003年6月19日，博华公司将该1亿元电汇给世纪中天账户。2003年6月23日，淮钢公司将国恒利公司划入的1亿元和其他的2亿元共计3亿元汇入天同证券的账户，世纪中天将1亿元划入天同证券的账户。2003年6月24日天同证券用上述4亿元进行了注册资金验资。对本次增资，天同证券依照相关程序，办理了相关手续，淮钢公司登记为天同证券股东并履行了股东职权。2003年6月30日天同证券根据西南证券总经理孙兵制作的两份划款函以股权款的名义将19,000万元通过其开设在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建行的账户汇付给国恒利公司开设在西南证券上海西乡路证券营业部在建行上海分行四支行的账户。2008年4月25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天同证券进入破产程序。天同证券认为淮钢公司涉嫌抽逃增资或是虚假出资。诉求法院：判决确认淮钢公司抽逃2003年6月23日对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或是虚假出资。

经自查，淮钢公司自2003年6月23日向天同证券汇出3亿元投资款之后，从未收到过天同证券转回的任何款项，也没有指使任何公司及个人汇给任何单位的款项，根本不存在本次诉讼的抽逃增资或是虚假出资。

2015年10月26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天同证券的诉讼请求。

③2015年10月18日，淮钢公司收到淮安市清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5）清商初字第00697号]，原告淮安鑫淮钢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鑫淮”）在起诉状中称：2012年2月20日，淮安鑫淮与淮钢公司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淮钢公司位于淮安市清浦工业园区攻皋西路8号的锻轧厂，租赁期间，因淮钢公司提价及改变付款方式，减少、中断至全面断绝原料供应，提前终止租赁协议，造成淮安鑫淮重大经济损失，请求法院依法确认淮钢公司违约并赔偿淮安鑫淮损失2,291,577.00元。

经自查，淮钢公司完全遵循了上述租赁协议，不存在违约的任何情况和事实。截止报告披露日，该案正在审理中，淮安市清浦区人民法院尚未进行判决。

④仲裁事项

2007年前，淮钢公司与淮安盈达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盈达”）及其关联方签订了“投资建厂供气合同”等系列合同、协议，根据上述合同、协议，淮钢公司引进淮安盈达在淮钢公司厂区内建设空分设备能力为20,000Nm³/n的机组，专为淮钢公司提供生产配套用气体。

截止2015年6月30日，淮钢公司按约履行上述合同、协议，并支付了约26.01亿元（含税）的气款。后经调查发现，淮安盈达为淮钢公司建设的空分设备能力为25,000Nm³/n的机组，并不是合同约定的 20,000Nm³/n，存在擅自扩大了5,000Nm³/n机组的产能情况，淮安盈达据此超量生产外销的液氧、液氮、液氩所耗用的电、水，却仍按合同规定的自用电价0.41元/Kwh（不含税）支付给淮钢公司，远低于淮钢公司支付给淮安市供电公司的电价。为此，淮钢公司与淮安盈达多次协商无果。

鉴于此，2015年10月14日，淮钢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向在北京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申请书，请求：先行部分裁决合同存续期间不得停气、限气，裁决淮安盈达停止液态气体外卖的侵权行为、支付给侵害淮钢公司利益所得143,347,356.40元（含税）人民币、返还淮钢公司历年大修期间多结算的气费补差款8,559,993.05元（含税）人民币、支付淮钢公司律师费用100万元人民币，并承担本案仲裁费用。

仲裁委员会已受理此案，案号DX20151284，并于2016年3月24日下午2:30开庭审理了此案。截止报告披露日，仲裁委员会尚未对该案进行裁决。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如年度报告十二之3之（2）之①所述事项，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3月7日发出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公司在建设银行锦丰支行32201986258059681579帐户7,400.00万元人民币款项被冻结，冻结期限自2016年3月7日至2017年3月6日止。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和分部会计政策：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2、其他

2015年2月16日，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李非文先生、金洁先生、刘振光先生、李强先生、王继满先生、刘本忠先生、黄李厚先生、朱峥先生及燕卫民先生等九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沙钢集团按照5.29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868,837,572股（占公司总股本1,576,265,552股的55.12%）公司股份转让给该等人士。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沙钢集团持有沙

钢股份313,431,986股股份，其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由75%降至19.88%。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沙钢集团持有沙钢股份313,431,986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19.88%，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李非文先生等九人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李非文先生等九人均承诺不与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受让人一致行动以获取沙钢股份的控制权，沙钢集团作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沙钢股份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沙钢集团为公司的母公司。

2015年3月19日，公司收到沙钢集团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沙钢集团通过协议转让公司股权已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21,018.34	96.59%	7,472,741.20	69.70%	3,248,277.14	41,181,007.93	99.06%	8,995,740.67	21.84%	32,185,267.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194.56	3.41%	378,194.56	100.00%		391,641.35	0.94%	391,641.35	100.00%	
合计	11,099,212.90	100.00%	7,850,935.76	70.73%	3,248,277.14	41,572,649.28	100.00%	9,387,382.02	22.58%	32,185,267.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419,239.10	170,961.96	5.00%
1年以内小计	3,419,239.10	170,961.96	5.00%
3年以上	7,301,779.24	7,301,779.24	100.00%
5年以上	7,301,779.24	7,301,779.24	100.00%

合计	10,721,018.34	7,472,741.20	69.7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36,446.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7,301,779.24	65.78%	7,301,779.24
第二名	1,903,174.68	17.15%	95,158.73
第三名	1,015,837.99	9.15%	50,791.90
第四名	500,000.00	4.50%	25,000.00
第五名	378,194.56	3.41%	378,194.56
合计	11,098,986.47	99.99%	7,850,924.4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75,458.33	99.66%	2,503,772.92	5.00%	47,571,685.41	320,549,555.56	99.95%	16,027,477.78	5.00%	304,522,077.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000.00	0.34%	170,000.00	100.00%		170,000.00	0.05%	170,000.00	100.00%	
合计	50,245,458.33	100.00%	2,673,772.92	5.32%	47,571,685.41	320,719,555.56	100.00%	16,197,477.78	5.05%	304,522,077.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0,075,458.33	2,503,772.92	5.00%
1 年以内小计	50,075,458.33	2,503,772.92	5.00%
合计	50,075,458.33	2,503,772.92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523,704.8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79,000.00	172,000.00
借款	50,066,458.33	320,547,555.56
合计	50,245,458.33	320,719,555.5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50,066,458.33	1 年以内	99.64%	2,503,322.92
张朝煌	备用金	170,000.00	3 至 4 年 20,000.00 元, 4 年以上 150,000.00 元	0.34%	170,000.00
浦惠新	备用金	9,000.00	1 年以内	0.02%	450.00
合计	--	50,245,458.33	--	100.00%	2,673,772.9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0,872,682.56		2,100,872,682.56	2,100,872,682.56		2,100,872,682.5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889,849.51		10,889,849.51	6,863,588.10		6,863,588.10
合计	2,111,762,532.07		2,111,762,532.07	2,107,736,270.66		2,107,736,270.6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100,872,682.56			2,100,872,682.56		
合计	2,100,872,682.56			2,100,872,682.5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张家港玖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863,588.10			4,026,261.41						10,889,849.51	
小计	6,863,588.10			4,026,261.41						10,889,849.51	
合计	6,863,588.10			4,026,261.41						10,889,849.51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266,710.21	120,410,347.46	58,464,577.27	57,420,303.90
其他业务	88,932,721.50	87,094,259.53	251,564,794.55	247,004,175.57
合计	211,199,431.71	207,504,606.99	310,029,371.82	304,424,479.47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78,367.6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26,261.41	2,063,588.10
合计	45,104,629.04	2,063,588.10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711,410.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50,944.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859,639.7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877,888.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47,547.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234,238.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002,287.83	
合计	-13,044,873.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3%	-0.037	-0.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8%	-0.031	-0.03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何春生先生签名的2015年度报告文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春生
2016年3月29日